

Annual Report **2017**

Medtecs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美德醫療集團年報

A Corporation listed in Singapore Exchange Securities Trading Limited (SGX-ST) Catalyst

This document has been prepared by the Company and its contents have been reviewed by the Company's sponsor, R & T Corporate Services Pte. Ltd. ("Sponsor"), for compliance with the relevant rules of the Singapore Exchange Securities Trading Limited ("Exchange"). The Sponsor has not independently verified the contents of this document including the accuracy or completeness of any of the figures used, statements, opinions or other information made or disclosed.

This document has not been examined or approved by the Exchange. The Sponsor and the Exchange assume no responsibility for the contents of this document including the correctness of any of the statements or opinions made or reports contained in this document.

The contact persons for the Sponsor are Ms Evelyn Wee (Telephone Number: +65 6535 3600) and Mr Howard Cheam Heng Haw (Telephone Number: +65 6535 3600), R & T Corporate Services Pte. Ltd., at 9 Battery Road #25-01, Singapore 049910.

MEDTECS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FY2017 ANNUAL REPORT

集團簡介	1
集團組織圖	3
致股東報告書	5
財務狀況	7
營運概況與展望	9
公司名錄	12
董事會成員介紹	14
會計年度行事曆	18
公司治理報告	19
資產明細	33
股權結構表	34
前20大股東	35
關係人交易	36
年度股東會通知	37
財務報告	41



集團簡介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本公司）是一家跨國知名的整合性醫療產品暨服務的營運商，亦為全球領先的醫療耗材製造與經銷商。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下稱本集團）於1989年於菲律賓設廠營運，業務拓及美國、歐洲及亞太地區，目前在新加坡、台灣、菲律賓、中國及柬埔寨皆設有營業據點。本集團於1999年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復自2010年2月26日起轉至新加坡凱利板掛牌。另於2002年12月13日以台灣存託憑證方式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本集團業務主要可分為代工製造及醫院後勤整合服務兩大領域。



Cambodia Factory



Taiwan Taipei Office

(1) 代工製造：

主要包括醫療耗材、醫用布服及產業工作服等的製造商（OPM），生產基地分佈於菲律賓、中國大陸及柬埔寨。

(2) 醫院後勤服務：

主要是提供台灣及菲律賓醫院用醫療耗材的租賃、洗滌、配送等整合性服務，以及醫院洗滌設備

和非核心業務的管理服務。本集團已成為台灣地區醫療院所「全方位服務解決方案」的領導廠商，並與全台26家主要醫院簽有服務合約。過去數年，本集團已將此全方位醫院後勤服務成功擴展至菲律賓28家醫院。

本集團業務未來發展規劃，面對多變未來，醫療耗材製造與銷售範疇，我們將持續優化製程並更新設備，以提升效率並兼顧環境保護；此外，本集團將強化電子商務運用拓展更多商機，以鞏固市場領導地位。醫療後勤服務範疇，我們加強導入環保節能材質，進一步利用二維條碼(QR code)及無線射頻識別系統(RFID)等管理工具，提升服務效能和品質。



Philippines Factory



China Factory



美德向邦醫療
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MICL) (百慕達)

MICL

(菲律賓)

100%

MEDTECS

(Asia Pacific)Pte. Ltd.

(新加坡)

100%

MEDTECS

(柬埔寨) Corporation Limited

100%

Cooper Development Limi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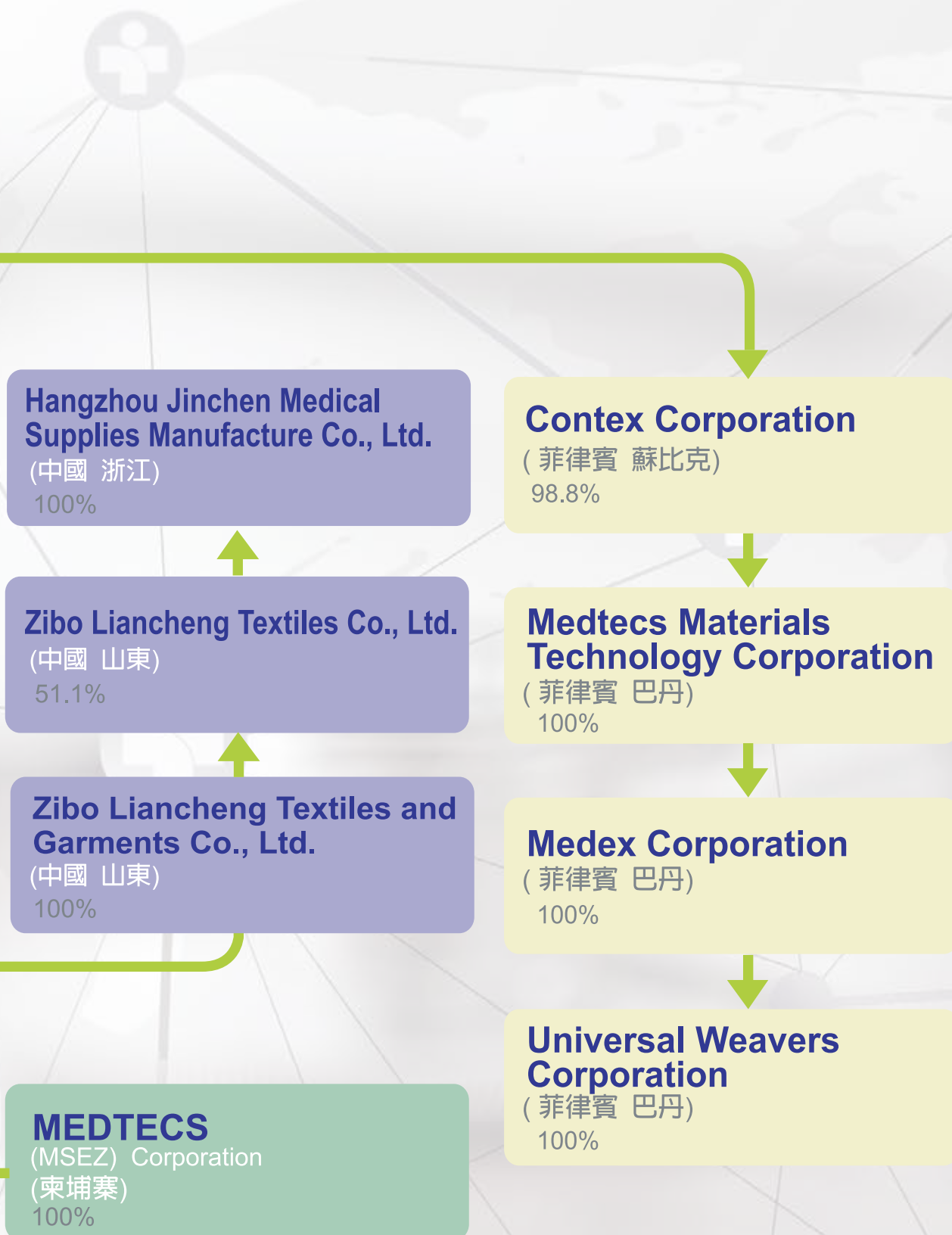
(馬來西亞 納閩)

100%

MEDTECS

(台灣) Corporation

100%





致股東報告書



楊克誠
董事長兼執行長

尊敬的股東：

大家好！

很榮幸向各位提報2017年美德醫療集團的營運成果。

2017 年度回顧

2017年集團營收，在深耕客戶策略奏效下恢復增長，但由於原料上漲、勞工成本增加及其他收入減降而使得整體淨利表現較上年小幅縮減。

詳言之，2017年集團營收，較上年增加7.3%來到6,180萬美元，儘管原料及勞動成本上升，毛利仍較上年增加4.6%而為970萬美元，但受其他收入之影響致淨利下降為87萬美元。

就個別事業部門觀之，製造業務部門(OPM)營收上升7.2%，從2016年的4,280萬美元增加至2017年的4,590萬美元。醫療服務部門(Hospital Services Division)在醫院客戶布服耗用增加及來自菲律賓新的醫院合約挹注下，2017年營收上升12.2 %達1,330萬美元。貿易銷售部門(Trading、distribution and others)營收下降10.8%，為260萬美元，主要因菲律賓地區其他收入降低。

2017年度本集團實現歸屬於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為87萬美元，較上年略減14.3%。

2018 年度展望

我們預期2018年整體業務將持續增長。

業務拓展上，將繼續深耕美國、歐洲現有客戶的業務，同時運用電子商務平台尋求新的業務機會、新的供應商，構建「全球為工廠」的經營模式，利用全球供應商提供貨源，藉以拓展業務範圍，減降主副料成本，同時設法跳脫以代工為主的營運模式。我們充分認知亞太市場，在製造業務及醫院後勤服務上的發展潛力，未來仍將持續聚焦在該地區的耕耘。

製造業務方面，柬埔寨二處生產基地運作益趨成熟，生產效能可望繼續提升；中國地區則將持續推動杭州生產基地轉型，以尋求新商機；菲律賓地區，將配合集團的成本縮減策略，致力減降成本、提升效率。

研發部門將繼續導入新技術，特別是集團柬埔寨製造基地，將持續投資新設施，以確保高效率生產流程並提升產品質量。

針對日益受重視的全球醫療保健、疾病預防和不斷惡化的空氣污染議題，我們將持續關注對個人防護裝備等用品的市場潛力，並擬定發展策略及計畫。此外，我們將繼續深耕的電子商務，並將藉由策略聯盟將電商領域，逐漸從B2B擴展至B2C。

在菲律賓和台灣的醫院服務業務方面，我們將持續精進並導入各項電子化設備，加上醫療院所持續將非核心業務委外辦理的趨勢，未來可望繼續保持成長。

我們相信2018年，本集團在各部門積極實施各項費用管控措施逐漸發揮效果之下，應可有效減輕勞動暨材料成本上升的衝擊，做好應對經濟情勢的波動。我們認為除非發生意外情況，2018年本集團將持續保持獲利。

致謝

感謝各位董事的指導與支持；感謝管理團隊的努力和付出；感謝所有同仁在各自崗位，代表美德醫療集團對客戶和同僚的奉獻與服務。

感謝各位最有價值的股東對集團的長期支持。謝謝。



楊克誠
董事長兼執行長



財務狀況



業務概況

2017年本集團有效推動深耕客戶策略，營業收入較上年度增7.3%，從2016年的5,760萬美元增加至2017年的6,180萬美元。淨利方面從2016年的100萬美元下降到2017年的87萬美元，主要由於毛利率及其他營業利益的減降。

營業收入暨獲利能力

2017年營業收入增加，本集團的毛利從2016年的920萬美元增加4.6%至2017年的970萬美元。惟本集團的毛利率從2016年的16.1%小幅減少至2017年的15.7%，主要因原料及人工成本增加，加上其他營業利益下降，致2017年淨利微降至87萬美元。

製造業務部門(OPM Division)

製造(OPM)部門的毛利從2016年的770萬美元增加了5.2%至820萬美元，主要由於客戶訂單增加。但該部門毛利率，因生產成本增加，呈現小幅下滑。

醫院服務部門(Hospital Service Division)

醫院服務部門 (Hospital Service Division)，由於台灣的醫療布服耗用量增加和菲律賓的新合約挹注，毛利從2016年的110萬美元增加了37.7%至150萬美元。

貿易銷售部門(Trading、Distribution and Other Division)

該部門2017年度營收約為260萬美元，相較於2016年度的290萬美元，下降10.8%，主要由於菲律賓的其他收入減少。由於菲律賓的其他收入減少和台灣的貿易成本增加，該部門的毛利從2016年的43萬美元減少了88.8%至2017年的4.8萬美元。



2017年營業額增加7%至US\$6,180萬

資產負債表與現金流量

本集團2017年度，總資產從2016年1.056億美元增加390萬美元至1.095億美元；應收帳款從2016年的1,380萬美元增加至1,530萬美元；其他流動資產從2016年的1,540萬美元增加至1,690萬美元。總借款從2016年的3,170萬美元增加至3,610萬美元，其中長期借款增加150萬美元，主要因台灣及柬埔寨新增銀行貸款。

本集團2017年度，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為淨流入240萬美元，2016年為470萬美元。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因新增醫院服務所需之備用布服致現金淨流出470萬美元。融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240萬美元，主要是台灣及柬埔寨取得新的銀行借款。

營運概況與展望



本集團看好美國、歐洲與亞太地區的市場發展

本集團關注目前美國、歐洲與亞太地區市場的成長發展，持續開發新的合作機會。本集團洞悉亞太當地市場可能的發展契機，特別是醫院將非核心業務轉向外包趨勢，有助於本集團在台灣和菲律賓的醫療服務業務的增長。

本集團將致力於成本控管，提高運營效率，以應對勞動力、能源及原物料成本不斷上升的挑戰，從而優化利潤。

本集團將持續擴張柬埔寨生產基地，同時也不斷的尋求中國與日本市場的商業機會。我們亦將持續關注於個人安全防護服裝及疾病防治裝備等新市場需求，以增裕營收獲利。

除非出現不可預見的情況，本集團預期2018年會計年度將保持盈利。

製造業務

預期此部門仍將是本集團最大營收及獲利貢獻來源。

本集團將持續於歐、美及亞洲開拓新的機構客戶以擴大客戶基礎。此外，針對亞洲部分具高增長區域，我們亦將尋求突破的機會。本集團認為客戶對醫療消耗品、醫療保健用品及醫院用及個人防護設備需求將穩定增加。

菲律賓地區將朝縮減策略並提高生產效率，並依據比較利益原則，擴大位於柬埔寨的磅湛及巴域兩座生產基地的營運規模。中國杭州的生產基地謀求轉型再造，以擴展在中國大陸的業務發展。

製造業仍為集團主要核心部門
- 製造業務

醫院服務

本集團的醫院服務部門提供了一個穩定的收入來源，特別醫療院所將非核心業務轉向外包趨勢持續下，我們將持續提升在菲律賓和台灣的競爭優勢及市場份額。

擴增菲律賓和台灣醫院服務市場占率
- 醫院服務

貿易銷售部門

貿易銷售業務對本集團至關重要，不僅是一個獨立的利潤中心，而且還為我們的其他部門提供輔助支持。隨著全球對於個人健康及衛生的重視程度逐年提高，此部門將持續關注其對個人防護服裝業務發展的潛在機會。另將活化低度利用物業，擴增新租戶方式，以增加集團營收暨獲利的貢獻。

研究和開發

我們的研發部門專注於：

1. 布服管控設置 —— 我們正在研究加裝標籤條碼或RFID到醫院租賃洗滌業務的產品。此類裝置不僅可以防止資產損失，還能提高服務品質。
2. 聚酯纖維複合材料 —— 我們正在開發更環保的複合材料，以取代目前的材料。
3. 感染控制型紡織品 —— 我們正在開發不同種類、具有抗微生物功能的布服面料，洗滌週期超過100次以上，可以更周全的保護醫院員工和病人。

對未來流感保持警惕會帶來商機
- 銷售業務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美德醫療集團充分認知「企業公民」的重要性，身為醫療耗材的製造商，美德醫療期望能滿足社會大眾對醫療資源的需求，以更好的產品與服務，提昇人類生活品質。

美德醫療集團為呼應國際勞工安全、健康以及環保等法規，不僅致力遵守國際及各國當地相關保障勞工福利及保護環境的法規，相信集團的貢獻及負責對象不僅止於公司股東，並涵蓋所有關係人。

美德醫療集團致力改善工廠設備以提高能源使用效率、保護環境並減少工業污染。集團所屬工廠運作皆以保障員工職場安全為前提，這也是我們對供應商、承包商及合作夥伴所做的承諾。

本集團一直站在疾病預防的前線，面對SARS、H1N1、伊波拉病毒等全球性疫情威脅，透過醫療消耗品和個人防護服裝，提供第一線的安全防護。整體而言，本集團在最近的疫情和自然災害中，為救災工作做出了貢獻。

長期以來，集團持續在台灣、菲律賓、柬埔寨、中國大陸甚至緬甸，捐贈公司生產的醫療產品給遭受地震、風災或疫情侵襲的災民。同時捐贈款項及物資給各地的學校、紅十字會及孤兒院等。在2017年，我們在柬埔寨更捐款給警察局添置裝備，幫助

村民修築馬路及開挖水塘儲水，繼續贊助廟會及划船等傳統節日活動，廣受民眾歡迎。另外，在菲律賓我們也持續捐贈醫療產品給紅十字會，馬榮火山於2018年初爆發時，我們也捐贈了大量防護口罩給受災居民。我們在台灣的員工也不遑多讓，不時參加淨灘或捐款等公益活動。

獨立顧問 Social Accountability International已經著手環境保護與社會責任的審核，在更有效率生產的同時改善工作環境，同時做好安全預防來保障勞工權益。

為社會公益盡力，是美德醫療集團的企業承諾。我們更鼓勵全體員工、股東和顧客共同支持和參與公益活動，為環保盡力。美德醫療對企業社會責任的重視，將促使集團供應商、承包商與合作夥伴一同遵守國際及當地之勞工福利與環境保護法規，保障員工職場安全，減少工業污染，以達到地球整體節能減碳的需求。



公司名錄

董事會

- ▲ 楊克誠
董事長 / 執行長
- ▲ 夏軍偉
執行副董事長
- ▲ Wilfrido Candelaria Rodriguez
執行董事 / 財務長
- ▲ 楊威遠
執行董事
- ▲ Lim Tai Toon
首席獨立董事
- ▲ 楊小青
獨立董事
- ▲ Lam Kwong Fai
獨立董事
- ▲ Lim Yeow Beng
獨立董事

審計委員會

- ▲ Lim Tai Toon
主席
- ▲ Lam Kwong Fai
成員
- ▲ 楊小青
成員
- ▲ Lim Yeow Beng
成員

薪酬委員會

- ▲ Lam Kwong Fai
主席
- ▲ 楊小青
成員
- ▲ Lim Tai Toon
成員
- ▲ 楊克誠
成員
- ▲ 夏軍偉
成員
- ▲ Lim Yeow Beng
成員

提名委員會

- ▲ 楊小青
主席
- ▲ Lim Tai Toon
成員
- ▲ Lam Kwong Fai
成員
- ▲ 楊克誠
成員
- ▲ 夏軍偉
成員
- ▲ 楊威遠
成員
- ▲ Lim Yeow Beng
成員



董事會秘書

- ▲ Abdul Jabbar Bin Karam Din
(聯合秘書)
- ▲ Loh Lee Eng
(聯合秘書)
- ▲ Codan Services Limited
(助理秘書)

股務代理

- ▲ Boardroom Corporate & Advisory Services Pte. Ltd.
50 Raffles Place #32-01
Singapore Land Tower
Singapore 048623

保薦人

- ▲ R & T Corporate Services Pte. Ltd.
9 Battery Road #25-01
MYP Centre,
Singapore 049910
- ▲ 專業團隊：
Evelyn Wee Kim Lin,
Howard Cheam Heng Haw

簽證會計師

- ▲ SyCip Gorres Velayo & Co.
(A Member Firm of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6760 Ayala Avenue
1226 Makati City
Philippines
- ▲ 負責合夥人：
Jose Pepito E. Zabat III
(2016 年 11 月 18 日聘任)

主要往來銀行

- ▲ Bank SinoPac
No.260, Sec.2, Beixin Rd., Xindian Dist.,
New Taipei City 231, Taiwan
- ▲ Bank of Taiwan
2F-2, No.66, Sanchong Rd., Nangang Dist.,
Taipei Taiwan
- ▲ Cathay United Bank - Manila Branch
Unit 1, 15th Floor, Tower 6789
No. 6789 Ayala Avenue,
Makati City, 1226
- ▲ Mega Internation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3rd Floor, Pacific Star Building
Gil Puyat Avenue, Makati City, Philippines
- ▲ China Banking Corporation
CBC Building 8745 Paseo de Roxas
Makati City, Philippines

董事會成員介紹

楊克誠 先生 | 董事長兼執行長

楊克誠先生為美德醫療集團董事長兼執行長，負責企業整體營運管理、策略規劃、產品發展及行銷。自1990至今，不但受任為董事長兼執行長，亦為薪酬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在楊先生的帶領下，美德醫療已成為全球醫療保健服務供應商，亦是各國醫療供應商、藥廠及醫療機構代工製造之製造商及經銷商。

在創立美德醫療之前，楊先生曾任福益集團副總經理、生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Shentex Corp)執行長。1986至1989年之間擔任台灣紡織業同業公會理事長，並曾任蘇比克灣台灣商會主席，目前為中菲經濟協進會以及中東經濟協進會主席。

楊先生在紡織工業界有三十多年的經驗，並致力於醫療照護產業中的醫療耗材開發。

夏軍偉 先生 | 執行副董事長

夏軍偉先生於2015年10月15日獲選為非執行副董事長及非獨立董事，並於2015年11月20日任命為董事會副主席，2016年7月5日已重新委任為本公司執行副董事長。他同時也是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夏先生在中國大陸擁有超過20年的從商經驗，積累了相當的人脈，希望將其貢獻於集團在中國大陸的業務擴展。

夏先生是新加坡利豐宏拓集團的執行長，集團包括主營投資的母公司Lingholm Holdings Pte Ltd、主營大宗商品貿易的子公司Lingholm Pte Ltd以及主營物流的子公司Lingholm Logistics Pte Ltd。其並曾在天津億盛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擔任總經理（2005-2010）及董事長（2001-2011）。

夏先生畢業於中國東營石油學院；現已修完南洋理工大學EMBA課程，並已取得碩士學位。



Mr Wilfrido Candelaria Rodriguez 先生 | 執行董事

Wilfrido Candelaria Rodriguez先生於1997年11月26日獲選為執行董事，於2008年12月10日受任為集團財務長。

Rodriguez先生擔任財務長之前，自1999年10月起擔任美德集團內部稽核副總之職。1996年8月擔任Clement Textile &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公司之控制長。加入公司前，他在1994年到1996年之間，擔任Easter Corp.公司之財務長；1993年到1994年間，為專案顧問，並於1989年到1992年擔任PHHS Inc.公司總經理。

Rodriguez先生畢業於菲律賓東方大學，擁有企業管理學士學位及菲律賓會計師執照。

楊威遠先生 | 執行董事

楊威遠先生於2013年9月2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楊先生2005年畢業於紐約理工學院，主修電機及電腦工程。

楊先生於2007年3月1日起擔任上海格靈威醫療用品有限公司(本集團持有100%股份之子公司)總經理，2010年7月1日起擔任台灣美德向邦股份有限公司(本集團子公司)總經理，管理行銷、生產、人力資源及財務等部門。

楊先生擁有超過10年的紡織業經驗，近年致力於醫用耗材及醫院服務等醫療保健行業的發展。

Lim Tai Toon 先生 | 首席獨立董事

Lim Tai Toon先生於2010年10月29日任命為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2012年5月4日任審計委員會主席及首席獨立董事，並擔任提名及薪酬委員會委員。

Lim Tai Toon先生曾服役於新加坡陸軍，退役後轉往財務及商務方面發展。

自1994年開始，Lim Tai Toon先生先後任職於數家新加坡證交所掛牌之上市公司，於REA Ltd(前身為Superior Fastening Ltd)擔任財務顧問，於Eastgate Technology Limited(2006-2009)擔任執行董事，2003年至2006年期間於Vashion Group Limited(前身為Startech Electronics Limited)擔任管理董事，並於1995年至1996年間在Ipco International Limited(Corporate Affairs)擔任副總經理。

Lim Tai Toon先生於2003年創立一軟體開發公司，並於1996年至2000年間擔任一亞洲公司的中國區主席。

Lim Tai Toon先生擁有澳洲Curti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的資訊工程碩士學位和英國Henly Management College的企業管理碩士學位以及新加坡National University of Singapore的會計學士學位。Lim先生是新加坡註冊會計師，為新加坡會計師學會(FCPA)的正式成員。



楊小青 女士 | 獨立董事

楊小青女士於2005年5月1日開始擔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2012年8月14日被選為提名委員會主席，並擔任審計和薪酬委員會的成員。

楊女士為Galaxaco China Group LLC公司的執行長，該公司是一個專案開發顧問公司，分別在北京及舊金山設有辦公室。楊女士在中國國內投資、國際貿易及法律規定領域有廣泛的經驗。過去五年間，她同時也擔任Schauenburg Truplast Hose Technology Ltd.、Guangzhou GISE Gas Ltd.、Asian Light Group Limited及Shanghai AKA Mechanical and Electric Co., Ltd等公司的董事。

楊女士擁有中國濟南大學新聞系學士學位，並於1985年在美國史丹福大學進修。其後，楊女士在美國麻州Simmons College取得Communications Management & Investor Relations的碩士學位。

Lam Kwong Fai | 獨立董事

Lam Kwong Fai先生於2015年7月31日起受任為公司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並擔任審計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Lam先生現於3 Peaks Capital Private Limited擔任執行長，該公司位於新加坡，專精於公司理財服務。他以監管人員的身份開始職業生涯，後轉入投資銀行業務，並在HL Bank和Genesis Capital Pte Ltd任職，並參與實施包括IPO在內的各類公司行為。Lam先生之後轉入凱利板監管，在上市規則及公司治理方面為數家上市公司提供諮詢服務。Lam先生經歷數職，在新加坡企業財務領域累積了十餘載的經驗。

Lam先生於2002年獲得南洋理工大學授予的會計學士學位。



Lim Yeow Beng | 獨立董事

Lim Yeow Beng先生於2017年11月15日起受任為公司獨立董事，並擔任審計、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Lim Yeow Beng先生服於新加坡國防部20年，授以准將軍階。自1983年起，他擔任Air Engineering Officer。1997年12月起，擔任新加坡空軍Head of Air Engineering and Logistics，Lim Yeow Beng先生在這段間期亦出任包括新加坡食品工業公司等多家公司之董事。

2003年7月，Lim Yeow Beng先生加入於新加坡上市之SembCorp Logistics，帶領和擴展其於亞太地區業務。2007年4月，他出任ST Logistics Group公司之總裁及執行長，同時亦擔任Government Business Group集團旗下Toll Logistic之董事。

自2015年1月起，Lim Yeow Beng先生在旅館、觀光、工程、物流、醫療、零售及電子商務等領域中，擔任多家公司的董事及顧問。他畢業於新加坡國立大學，於1983年取得機械工程學士(榮譽)，於1987年取得工業工程碩士學位，並於1997年參加瑞士洛桑管理學院的商業管理課程。Lim Yeow Beng先生為新加坡董事協會成員。

會計年度行事曆

2017 會計年度

2018 年 3 月 1 日

公告 2017 全年營運成果

2018 年 4 月 30 日

年度股東大會

2018 年會計年度

2018 年 8 月中旬

公告 2018 上半年度營運成果

2019 年 2 月最後一個星期

公告 2018 全年營運成果





公司治理報告

美德醫療公司致力並確保該公司及集團內各子公司能維持高標準的公司治理。良好的公司治理必須建構在一個受法律及道德規範的環境，它可以幫助並維護所有股東的權益。2018年度我們將會依新加坡交易所之規範出版本公司的企業永續發展報告。

本報告具體參考新加坡證券交易所("SGX-ST")於2012年頒行的上市公司治理準則，以描述本公司的公司治理架構及實務。

本公司遵循上市公司治理準則，當我們的做法與準則的建議有所歧異時，將在適當情況下作出說明。

本報告將列出本年度公司治理準則的實際作業概況。

(A) 董事會事務

董事會之職務

準則1：企業應設一高效能的董事會，領導並有效控管公司。董事會對公司經營的成敗負責，並與管理階層相互合作以達成使命，而管理階層則必須向董事會負責。

◎ 董事會的角色

董事會的主要角色是保障並提高股東的長期價值，監督集團及轄下機構各項業務及事務的管理。董事會負責核決集團的策略方向、高階主管及主要經營階層的人事任免、年度預算、主要融資、投資計劃及集團財務成效之審核。並負責下列決策：

- 同意公司重大決策，如重要之子公司或資產的取得或處分；
- 同意年度預算、重要籌資計畫、資本支出及投資計劃；
- 審定全年度、半年度結算及關係人交易；
- 審定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稽核計畫；
- 公司經理人表現評估、同意董事候選人名單及主要經理人之派任；
- 審視董事會及主要經理之薪酬；
- 公司治理及業務經營政策之制定；
- 對於環境、社會、公司治理等永續發展議題之策略規劃。

董事會每半年對公司經營的表現及前景，提供股東客觀及易於瞭解的評估報告。

董事會其他的應決定事項還包括：

- 董事及大股東是否涉及利益衝突；
- 重要資產之取得及處分；
- 公司或財務重新組織及股份發行；
- 決議股利及股東報酬；
- 關係人交易。

◎ 董事會下設立的委員會

為協助董事會的職責及功能的執行，董事會設立了一系列功能性的委員會，包含審計委員會(AC)、提名委員會(NC)及薪酬委員會(RC)(整體稱作董事委員會)。董事會對這些委員會的功能執掌，均有明確定義規範及執行程序，並定期檢討和遵照新加坡證交所的規範，持續監督每一個委員會的效能。

◎ 2017 年董事會之召集

目前董事會每年召開四次定期會議，由董事事先決定會議日期，會議得以電話或視訊方式進行，並以決議書記載決議事項。

本年度董事會召集及各董事出席的會議次數如下：

董事	董事會		AC		RC		NC	
	會議次數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出席次數
楊克誠（主席）	4	4	-	-	4	4	4	4
夏軍偉	4	4	-	-	4	4	4	4
Wilfrido Candelaria Rodriguez	4	4	-	-	-	-	-	-
楊威遠	4	4	-	-	-	-	4	4
Lim Tai Toon	4	4	4	4	4	4	4	4
楊小青	4	3	4	3	4	3	4	3
Lam Kwong Fai	4	4	4	4	4	4	4	4
Lim Yeow Beng ^(a)	4	0	4	0	4	0	4	0

(a) Lim Yeow Beng 先生於2017年11月15日起任命為獨立董事職務。

◎ 董事的教育及訓練

提名委員會(NC)每年一次評估董事會組成現況，確保成員的專業背景及經驗是合宜的。董事會也經常審視董事人數是否適中。

本集團所有董事皆擁有多年公司治理經驗且熟悉董事職務之職責。本集團提供各董事詳盡的公司背景資



料，有關發展歷史、任務及價值，安排參觀集團各營運據點及廠房設備，並與管理團隊討論集團各方面經營事宜。新任董事並安排與管理團隊、董事長及保證人晤談以增加對公司業務及策略的了解。

公司持續提供董事有關董事職權、公司治理、財務資訊及市場趨勢簡報。

董事會的組成與平衡

準則2：董事會必須具備堅強及獨立性，特別是對管理階層的成員及持股10%以上股東，以期能夠對公司事務做出獨立及客觀的判斷。董事會的決策不受任何個人或小團體的控制。

董事會包含 8 位董事 (含 4 位獨立董事)。

執行董事	職銜	獨立董事	職銜
楊克誠	執行董事長	Lim Tai Toon	首席獨立董事
夏軍偉	執行副董事長	楊小青	獨立董事
Wilfrido Candelaria Rodriguez	執行董事兼財務長	Lam Kwong Fai	獨立董事
楊威遠	執行董事	Lim Yeow Beng (2017年11月15任職)	獨立董事

截至本報告完成日止的本屆董事會成員姓名及主要資訊，刊載於本次財務報告的董事報告中。

董事會在效率及功能考量下，持續評估以決定最合適的董事會規模及席次。董事會的組成由提名委員會每年檢討，以確認董事會由具適當專業及經驗之董事組成。若董事出缺，或遇有特殊專長能對董事會有所貢獻的新人選，提名委員會得與董事會商議並提名具有適當專長與經驗的董事候選人。董事會將在公司股東會上提名適當的董事候選人並選任。

提名委員會在考量公司營運狀況後，認為現行董事會規模恰當。董事會成員均具備豐富學識、專長及經驗。藉由董事們在會計、財務、法律、業務及公司事務等方面的豐富經驗，董事會能為公司提供重要發展方向與策略。

◎ 董事會中獨立董事的成員

提名委員會(NC)依規定檢視獨立董事的資格，目前均合乎規定。董事會成員中有4位獨立董事，占董事會二分之一的席次，並無個人或少數人專斷董事會決策的情形。

楊小青女士自2005年5月1日起，任職獨立董事超過9年，根據她經歷的完整性、客觀性和專業性，且對於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的服務與貢獻，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楊小青女士仍具有獨立董事的資格，在進行審議決定楊小青女士獨立董事資格之投票決定時，楊小青女士放棄此議案之投票權。

Lim Tai Toon先生和Lam Kwong Fai先生以及Lim Yeow Beng先生均為新加坡籍。符合了凱利板上市對公司董事會至少需有一位新加坡籍獨立董事之相關規定。

非執行董事以其專業知識及經驗，在集團營運方針下，提供建設性的建議及指導，協助管理階層完成營業目標，並監督集團營運成果，有效的完成董事會交付之任務。

董事長與執行長

準則 3：公司高層主管須有區分明確的權責範圍，以確保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的運作之權責平衡，以避免有任何個人的權力過於集中情形。

董事會檢視本集團架構認為董事長及執行長由同一人擔任是符合集團最佳利益的領導架構，因為此種單一領導模式可以確保決策迅速，不會產生非必要的溝通障礙。

本集團的董事長兼執行長為楊克誠先生，負責整體營運管理、指導業務推展並且為管理階層和董事會的溝通橋樑。

夏軍偉先生為本公司執行副董事長，負責本集團中國市場的發展計劃。

董事長兼執行長在執行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的溝通工作上，嚴格要求訊息能達到質、量及時效性。在必要時，召集董事會會議、訂定議程，諮詢董事之意見。董事長兼執行長在會議之前檢閱所有的文件，確認董事們收到完整、足夠及最及时的資訊。不論管理階層或任何提出寶貴意見之同仁，皆會受邀至董事會列席報告。董事長兼執行長應負責確認公司在遵守公司治理準則下運作，並及時有效地與股東溝通。

為了平衡權力分配，Lim Tai Toon先生自2012年5月4日起擔任首席獨立董事。所有的獨立董事(包含首席獨立董事)，每年皆需單獨召集會議討論重大議題，並向董事長及執行長報告。獨立董事亦提供股東直接連繫管道，解答股東疑慮。獨立董事引領所有董事委員會，確保董事會共同決議的獨立性，且不受任何個人或團體的控制。

董事會成員

準則 4：董事會指派或再指派董事時需有一項正式且透明的作業程序。

提名委員會包含主席共有以下七位成員，其中過半成員為獨立董事，包含提名委員會主席。

楊小青 小姐 (主席)

Lim Tai Toon 先生

Lam Kwong Fa 先生

楊克誠 先生

夏軍偉 先生

楊威遠 先生

Lim Yeow Beng 先生 (2017年11月15任職)

董事會認為，楊克誠先生（董事長兼執行長）、夏軍偉先生（執行副董事長）及楊威遠先生（執行董事）對選任新任董事及派任主要經理人的考量下有重要的幫助。董事會更認為，提名委員會的現有成員架構是適當的，並不會增加潛在衝突風險



提名委員會的權責為董事訂定候選人之核定標準及資格審定，並評估董事會的表現及制定評估標準，供董事會確認。

此外，提名委員會有下列職責：

- ◆ 提名股東常會改選之董事(或再指派)及主要經理人；並訂定遴選標準。
- ◆ 確保所有董事任命經過適當的程序;
- ◆ 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調整方案;
- ◆ 找出董事會成員在技能，經驗和素質上的缺失，提名或推薦合適的人選來填補這些空缺;
- ◆ 決定董事是否能充分履行其職責，特別是當董事擔任多家公司董事會成員時;
- ◆ 每年檢視各董事的獨立性;
- ◆ 對董事會的表現進行評估，並提出客觀的績效標準; 及
- ◆ 評估董事會整體的績效，並評估個別董事的貢獻。

上個財務年度提名委員會會議舉行4次

根據公司章程第86條，三分之一的董事需在每年股東常會中輪替卸任；惟董事長及執行長任職期間則不輪替卸任。另外，根據章程第85條規定重新派任的董事，需經由下一次股東常會中選任後始具董事身份。

提名委員會認為目前董事會的運作，董事有充分時間瞭解公司作業，董事候選人的遴選過程周全，候選人對象多也多樣化考量。以提名委員會的格局與高度，無須限制董事委員會的成員人數，惟以集團利益考量，盡可能網羅對集團有貢獻的合適人選。

提名委員會也將董事的貢獻及表現列入董事遴選的標準。

依治理準則4.5建議，董事會不委派替補董事。



主要董事資料刊載如下：

姓名	職務	首次任命日期	最新委任日期	是否任職 其他公司董事	是否任職 其他公司董事 超過三年	重要承諾	股東會 重新委任
楊克誠	董事長 兼 執行長	1997年11月19日	N.A.	None	None	None	N.A.
夏軍偉	執行 副董事長	2015年10月15日	2016年4月29日	None	None	Tianjin Harbour Shengshi Investment Holding Co Ltd Lingholm Group of Companies	依公司章程第 86條需重新選任
Wilfrido Candelaria Rodriguez	執行董事 兼 財務長	1997年11月26日	2016年4月29日	None	None	None	N.A.
楊小青	獨立董事	2005年5月1日	2017年5月15日	None	None	None	N.A.
Lim Tai Toon	首席獨立董事	2010年10月29日	2017年5月15日	None	None	None	N.A.
楊威遠	執行董事	2013年9月2日	2016年4月29日	None	None	None	N.A.
Lam Kwong Fai	獨立董事	2015年7月31日	2016年4月29日	Pan Asian Holdings Limited	None	Chief Executive Officer of 3 Peaks Capital Private Limited	依公司章程第 85條需重新選任
Lim Yeow Beng	獨立董事	2017年11月15日	N.A.	None	None	None	依公司章程第 85條需重新選任

備註：董事之學經歷、專業技能、股權及任職委員會，可詳閱年報之董事會成員介紹。

董事會的效能

準則5：公司應有一套正式評量機制，以評估董事會及其委員會之整體效能，以及各董事之個別績效。

依據提名委員會之建議，董事會已成立一項客觀評量作業，以評量董事會整體績效及各個董事個別之效能。

董事會成效之評量標準：包含董事會人數及組成、董事會取得資訊容易度、其可信度、決策、執行主要任務時的表現、與管理階層的溝通及各董事的行為標準。這些評量標準已經過董事會核定。董事長和執行長將依評量結果諮詢提名委員會，並建議適當的新任或卸任董事人選。

提名委員會依每年會對各董事進行評量，針對評量結果討論、分析、並提供建議，以提昇董事會的整體成效表現。

資訊取得

準則 6：為使董事能克盡其職責，公司必須持續的提供董事們完整、充分且即時的訊息。

為使董事們能充分知悉經營團隊的決策及方向，公司必須持續地提供公司詳細資訊。所有董事查閱公司記錄、資料及定期經營報表將不受限制，使其充分了解公司財務狀況。每次董事會須備妥詳細的資料，



包含經營團隊提供的財務、業務及公司事務資料，使董事們能在會議中仔細討論議題。獨立董事們如需取得更多必要資訊均可與集團內各層級資深主管或員工晤談。

董事會秘書參加所有的董事會會議，並確保會議程序合乎相關規定。董事會秘書的任免由董事會決定。

公司各項規範修訂應經由管理階層監管下進行，對公司有重大性或對董事有揭露義務時，須於董事會中報告。

董事們或個別董事如需專業顧問諮詢，得在董事會的同意下，聘任獨立專業顧問以供諮詢。該專業顧問諮詢費用將由公司負擔。

(B) 薪酬事項

薪酬政策設立程序

準則7：公司必須有一項正式且透明的程序決定每一位董事的薪酬，任何董事均不得決定本身之薪酬。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包含主席共有以下六位成員，主席為獨立董事

Lam Kwong Fai 先生（主席）

Lim Tai Toon 先生

楊小青 小姐

楊克誠 先生

夏軍偉 先生

Lim Yeow Beng 先生（2017年11月15任職）

董事會認為楊克誠先生董事長兼執行長和夏軍偉先生執行副董事長的身份對薪酬委員會評估各資深幹部及員工表現助益良多。董事會進一步相信現行薪酬委員會架構及成員組成，對公司有利益且不致發生公司任何潛在利益衝突增加的風險。

薪酬委員會成員具多年相關經驗並具備相關知識，如果需要並有相關諮詢管道。

薪酬委員會委員依據下列參考條款執行其責任：

- ◆ 審視董事薪酬政策的架構；確保董事薪酬具競爭性；
- ◆ 審核及同意執行董事股票選擇權及員工股票選擇權之發放；
- ◆ 審核及報告董事會：董事、總經理及經理人之薪酬水準；
- ◆ 公司之僱用政策制定；

- ◆ 公司之停聘政策制定；
- ◆ 公司之長期激勵政策制定；
- ◆ 審核重要經理人薪酬之提案。

上個財務年度薪酬委員會會議舉行4次。

薪酬委員會審核包含但不僅限於董事費、薪資、津貼、獎金、選擇權及其他福利等薪酬相關事宜。

沒有任何董事參與決定自己的報酬。

薪酬的水準與組合

準則 8：公司薪酬水平應能適度的吸引、維持及激勵(1)董事提供適當建言及決策及(2)經理人成功地經營公司，但必須避免過度給付薪酬。

公司對個別董事的薪酬規劃有一套正式的標準作業程序。任何董事均不得參與決定其本身薪酬。薪酬規劃時，公司將參酌相同產業及與公司表現相當之企業的薪資狀況、集團之相關表現及個別董事的表現。

薪酬委員會每年定期審核董事的薪酬，確保執行董事與資深經營團隊的薪酬能夠符合其對集團的附加價值及貢獻，並配合集團的財務狀況及業務需要。集團董事長兼執行長(連同資深經營團隊)的經營績效也一併由薪酬委員會定期檢討。

四位執行董事皆各自與公司簽屬服務合約。服務合約並無繁瑣的解約條款。董事長兼執行長的服務合約是定期合約。

公司有一項員工選擇權施行辦法，其目標是提供董事、主要經營階層一項長期激勵、提升其忠誠度、使其績效能與股東利益一致。薪酬委員會的經營計畫細節請參考年報的公司治理報告。

非執行董事與公司並沒有簽定服務合約，其服務時間是依據公司章程規定。非執行董事領取基本董事費，同時依據其所參與之委員會再領取額外董事費。額外董事費用是依各委員會年度會議召開次數、時間長短及責任輕重為依據計算。總費用須經年度股東會同意通過。

薪酬的揭露

準則 9：公司在年報上應清楚載明薪酬政策、薪酬的標準與組合及訂定薪酬的程序。如此，投資者方能充分瞭解董事和主要經理人薪酬的支付是否符合他們的表現。



董事、主要經理人及董事及執行長之直系親屬的薪酬分述如下：

◎ 薪酬級距及董事姓名

董事姓名	薪資 (1) %	紅利 (2) %	董事費 (3) %	總數 %	薪酬級距
執行董事					
楊克誠	82%	0%	18%	100%	S\$250,000 以下
夏軍偉	0	0	100%	100%	S\$250,000 以下
Wilfrido Candelaria Rodriguez	91%	0%	9%	100%	S\$250,000 以下
楊威遠	86%	0%	14%	100%	S\$250,000 以下
獨立董事					
Lim Tai Toon	0	0	100%	100%	S\$250,000 以下
楊小青	0	0	100%	100%	S\$250,000 以下
Lam Kwong Fai	0	0	100%	100%	S\$250,000 以下
Lim Yeow Beng ^(a)	0	0	100%	100%	S\$250,000 以下

(a) 於2017年11月15日起擔任執行董事職務。

(1) 薪資內容包含合約獎金。

(2) 包括獎金與紅利。

(3) 董事費經2017年5月15日股東大會通過。

◎ 未擔任董事之主要執行業務主管薪酬

主要執行業務主管 (未擔任董事) 姓名及薪酬	薪資 (1) %	紅利 (2) %	董事費 (2) %	總數 %	薪酬級距 S\$' 000
Kao Vreang	100%	—	—	—	S\$250,000 以下
Chen Liang	100%	—	—	—	S\$250,000 以下

(1) 基本薪資包含津貼。

(2) 包括獎金與紅利。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會計年度，上開兩名主要經理人(非擔任董事或執行長)的薪酬總額為69,000新加坡元。

◎ 員工是董事或總經理的直系親屬的薪酬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會計年度，沒有員工是董事或首席執行官的直系親屬，且其報酬超過了5萬新加坡元。

於2017年度，未支付解雇金、退休金及退休後津貼給董事或主要經理人。

董事會基於薪酬保密原則，認為不揭露董事及主要經理人個人薪酬，符合公司最大利益。

◎ 股東常會核准

美德醫療員工選擇權計劃業經股東常會正式核准通過，董事薪酬也在股東常會中承認通過。董事及執行主管的薪酬架構，亦已由薪酬委員會核准並經董事會核定。董事會認為薪酬架構無需提報股東常會議認可。

(C) 責任與審計

責任

準則 10：董事會應提出平衡客觀且可清楚判讀的公司營運，現況和展望的評估報告。

公司必須持續的提供董事們完整、充分且即時的訊息，每次董事會須備妥詳細的資料，包含經營團隊提供的財務、業務及公司事務資料。

董事會需在半年度結束後45天內，提供股東半年度結算財務報告；另於年度結束後60天內，提供股東年度結算財務報告。在公告年度及半年度財務報告時，董事會應提供股東完整的分析、解釋與評估公司的財務狀況與未來展望，也須確保即時地充分揭露所有重大營運發展資訊給股東知悉。

董事會需覆核相關立法規定，以確保集團營運作業是符合上市準則的要求。

執行長及財務長需對集團財務報表之完整可靠性，提供覆核及確認。

風險管理及內控

準則 11：董事會應負責風險控管。董事會應責成經理人設立運作良好的風險管理機制及內部控制制度，以監控股東權益及公司資產，另須確認董事會為達成組織目標，所可能產生之重大風險之性質與範圍。

董事會應責成經理人設立運作良好的風險管理機制及內部控制制度，以保障股東權益及公司資產，另須確認董事會為達成組織目標，所可能產生之重大風險之性質與範圍。

根據新加坡證券交易所凱利板上市準則規定，審計委員會有責任對風險管理機制及內部控制制度之完整有效性，於集團年度報告內表示意見。

本集團內部控制功能主要在於辨認風險及評估風險管理機制，每年經審計委員會同意之稽核計畫，在於評估集團之財務、營運、法令遵行及資訊管理作業上之完整有效性。另外，財務報表審計是由外部會計師執行。

不論內部或外部稽核，所有稽核報告均會送交審計委員會，並討論所有重大發現之問題。本集團內部稽核人員會持續且即時修正稽核缺失，並每季向審計委員會報告。

◎ 執行長與財務長之擔保

董事會已接獲執行長及財務長書面評估報告：

- (a) 本公司財務紀錄均妥善為維護及保存，合理反映2017年公司經營成果及現況；及
- (b) 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適當且有效的表達公司目前於財務、營運、法規遵循及資訊管理方面的風險及對策。

業經檢視管理階層及內外部稽核結果，以及執行長及與財務長之擔保，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認為，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係適當且有效表達集團於財務、營運、法規遵循及資訊管理方面的攸關性及重大性。

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認為任何風險及內部控制制度均無法完全除去公司出現重大缺失、錯誤決策、人為錯誤及其他失控的可能。

董事會認為，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尚屬允當。

有關財務風險的討論請見本年報財務報表部分。



審計委員會

準則 12：董事會應設立審計委員會並書面規定，清楚列明其職權及責任。

審計委員會共有四位成員，全部為獨立董事

Lim Tai Toon 先生（主席）

楊小青 小姐

Lam Kwong Fai 先生

Lim Yeow Beng 先生（2017年11月15任職）

審計委員會成員監督會計，審計，內部控制及本集團之財務工作的品質和完整性。審計委員會的所有成員都具有多年在財務和產業擔任高層管理職務的經驗。董事會認為，審計委員會成員均有適當資格履行其職責。

審計委員會，依職權範圍所授權的職能如下：

- ◆ 在提交給董事會前審閱半年度及年度財務報表，審閱重點：
 - 會計政策：會計政策及事項的重大改變，是否直接影響財務報表表達；
 - 會計準則遵守：是否遵守會計準則、法律和新加坡證券交易所相關規定；
 - 管理階層的決策及估計，是否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 外部稽核：包含重大查核調整數，外部稽核提請委員會注意的審計意見及任何其他意見；
- ◆ 檢討審計計劃及外部稽核的報告；
- ◆ 評估外部稽核的成本效益，獨立性及客觀性；
- ◆ 檢討內部稽核功能及其程序和結果的適當性；
- ◆ 確管理層授予內部和外部稽核人員合作的充分性；
- ◆ 透過審查內部和外部稽核的書面報告，以及管理層對查核缺失的回應和改正動，以評估包含財務、營運、法規遵循及資訊管理方面，內部控制是否適當且有效；
- ◆ 按照凱利板的規定，檢視關係人交易；
- ◆ 審計委員會與外聘稽核師，其他委員會和管理階層開會，私下討論任何應討論事項；
- ◆ 複核可能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相關的事項(如法規或來自監管機構的報告)；
- ◆ 審查外部稽核人員所提供服務之性質及範圍，並對董事會提出適當之建議；
- ◆ 建議董事會委任及續聘外部審計機構；
- ◆ 其他董事會要求的事項。

"吹哨者"的機制已設立，本集團全體員工都可秘密地就財務報告或其他事項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告發，審計委員會將會獨立調查並採取適當行動。

審計委員會亦監督會計政策的變更，並討論重大交易的影響。此外，亦向董事會報告本集團之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情形。

審計委員會被授權在其職權範圍內調查任何事宜，全權邀請任何執行董事或重要經理人出席會議，並以合理的資源，適當地履行其職能。審計委員會也對關係人交易審查。

審計委員會審核外部稽核的獨立性。過程中，審計委員會已審查本集團聘請之外部稽核的所有非審計服務內容，認為不會影響其獨立性。外部稽核於2017年沒有提供任何非審計服務。審計委員會已建議董事會，於即將到來的股東會，依照股東決議，繼續委任外部稽核。

每年，審計委員會與內部及外部稽核分別在經理人缺席情況下，審查其所安排稽核的適當性，特別著重於稽核範圍和品質、獨立性以及客觀性。

本公司符合新加坡證交所上市凱利板準則712,715及716的相關規定。

外部稽核費用請參閱財報附註，2017年皆無非審計服務費用。

內部稽核

準則 13：公司需建立一套有效且獨立，並有適當資源的稽核制度，以利內部稽核功能的執行。

內部稽核團隊由內部稽核主管領導，並直接對審計委員會主席報告其結果與建議，並在行政系統上向執行長報告。稽核主管擁有審查公司文件、記錄、資產及人員的職權。審計委員會決定內部稽核主管的任免、考核及薪酬。審計委員會每季審核及審閱稽核報告與內部稽核計劃，以確保內部稽核有適當資源及空間執行其功能。內部稽核是採用稽核協會（Institute of Internal Auditors）所制定的內部稽核專業執行標準（Standards for Professional Practice of Internal Auditing）。

公司內部稽核部門聘僱合適的人選，以確保內部稽核有適當的專業人才。公司提供訓練及發展機會，以期稽核人員擁有最新且適用的專業知識達成公司的內部稽核的標準要求。本公司內部稽核制度符合相關規定。

(D) 股東權利及責任

股東權利

準則 14：公司應公平對待所有股東，承認、保護並促進股東權利，並不斷檢討和更新相關公司治理安排。



與股東溝通

準則 15：公司應制定投資者關係政策，以促進與股東定期，有效及公平的溝通。

準則16：公司應該鼓勵更多股東參與股東常會，並且允許股東就可能影響公司的各種事項發表意見。

本公司相信，高標準的資訊揭露是提高公司治理水準的關鍵，公司半年及全年度的營業結果都通過新加坡證交所網站(SGXNET)及新聞稿公佈。本公司的所有資訊都通過SGXNET發佈。

所有股東皆可公平且對等的行使其權利，與凱利板的準則一致，董事會針對可能影響公司股價或價值的重大資訊，對全體股東作即時且全面的揭露。

本公司不作資訊的選擇性披露。對股價敏感的資訊會公開發布，營業結果及年度報告會在規定的期限內公佈。

本公司會將年報及股東會通知寄給全體股東，股東會通知亦在報章刊登。

本公司歡迎股東向本公司提出意見，並鼓勵股東參與股東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將出席股東會與股東交流並回答問題，會計師也將到場協助董事回答股東提問。

股東可以親自投票，也可以受兩人以下委託，持委託書參與投票表決，本公司章程對於代理公司持有之委託書，沒有任何條款限制。

股東會會議通知包含所有議案、說明及必要附件，並依性質分項討論，不同的議案也會在會議中以分別決議方式通過，股東會所有議案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公司秘書，在同事協助下，準備股東大會並製作會議記錄，會議記錄包括股東的意見及問題，連同董事會及經理人的回應內容。此份會議紀錄將留存並應股東要求，隨時供股東查閱。

本公司沒有固定的股利政策，對未來股利發放的形式、頻率、金額，將由董事依照盈餘、財務狀況、營運結果、股本需求、業務狀況、營業計劃和其他因素謹慎評估。

2017年度將不對股東派發股息。上年度獲利將作營運資金和未來業務擴張資金需求。



(E) 重大合約

公司或任一子公司於2017年或2016年，沒有存續重大合約係關係到執行長、董事、控制股東們的利益。

(F) 證券的交易

依據新加坡SGX-ST 凱利版的相關上市法規規定，本集團同時參照訂定了一項證券交易的作業細則，並洽悉董事會成員及公司主管及職員共同遵行，本作業細則特別規範並提醒，當公司主管（含董事及相關職員）處理或獲悉對股價有敏感性未揭露的資訊時，禁止投資買賣本公司上市有價證券、或其他有關的上市有價證券。公司主管（含董事及相關職員）不得於公司發布半年度及年度財務資訊前 一個月內投資買賣本公司上市有價證券，公司也不鼓勵公司主管從事本公司有價證券的短期投資或買賣，並不時提醒注意遵守內部人交易的法律規定。

董事會確認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年度的會計期間，本集團的證券交易均符合符合新加坡SGX-ST凱利版的相關上市法規。

(G) 凱利板保薦人

本公司現已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 持續保薦人監督的凱利板掛牌，本公司之持續保薦人為 R & T Corporate Services Ptd. Ltd.，2017年度會計期間，公司並沒有支付保薦人非保薦人職責外的任何費用。本年度會計期間，公司支付保薦人的關連公司Rajah & Tann LLP 相關作業費用約S\$52,500。

(H) 資金使用用途

根據凱利板規則704(30)規定，本公司將定期公告於2015年10月15已完成之私募案，其剩餘私募資金之35.9%，即140萬美元之使用用途。



資產明細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之主要租賃資產如下：

租賃資產	所在地	面積 (平方米)	租賃期間
土地	Srok Kampong Siam Kampong Cham Province Cambodia	183,267	70年
廠房	Srok Kampong Siam Kampong Cham Province Cambodia	40,064	70年
辦公室	Khan Chankamorn, Phnom Penh Cambodia	1,368	3年
工業區之土地	7th Street, Phase II Mariveles Bataan Philippines	20,608	20年
工業區之土地	SBMA, Olangapo City Bataan, Philippines	13,124	50年
工業區之土地	7th Street, Phase II Mariveles Bataan, Philippines	4,248	15年
工業區之土地	7th Street, Phase II Mariveles Bataan, Philippines	5,000	50年
辦公室	9B Country Space Building 133 HV Dela Costa Street Makati City, Philippines	194	2年
廠房及辦公室	Qinghe Economic Park, Gaoqing County Zibo City, Shandong, China	2,880	3年
廠房	202 Zhangshan Road, Renhe Town Yuhang, Hangzhou, China	19,417	20年
土地	202 Zhangshan Road, Renhe Town Yuhang, Hangzhou, China	15,333	50年
辦公室	141 Cecil Street, #06-04 Tung Ann Association Bldg. Singapore	34	2年

股權結構表

至 2018 年3月20 日之持股統計

總發行數量 549,411,240

發行種類：普通股

投票權：舉手表決則一位股東一票；投票表決則一股代表一票

庫藏股數量：無

持股分配表

<u>股數分配</u>	<u>股東人數</u>	<u>%</u>	<u>持股數量</u>	<u>%</u>
1 - 999	189	3.99	77,841	0.01
1,000 - 10,000	3,027	63.98	7,523,508	1.37
10,001 - 1,000,000	1,481	31.31	113,783,584	20.71
1,000,001 and above	34	0.72	428,026,307	77.91
合計	4,731	100.00	549,411,240	100.00

主要股東資料

至2018年3月20日

	<u>直接持有</u>	<u>%</u>	<u>間接持有</u>	<u>%</u>
楊克誠	24,673,285	4.49	33,075,198	6.02

楊克誠經由South World Investment Ltd.、Maybank Kim Eng Securities Pte. Ltd分別間接持有18,506,621股及14,568,577股

	<u>直接持有</u>	<u>%</u>	<u>間接持有</u>	<u>%</u>
夏軍偉	-	-	81,862,275	14.90

夏軍偉經由DBS NOMINEES (PRIVATE) LIMITED持有81,862,275股偉經

公開持有的股份比例

74.59%的公司股份為公開持有，遵守新加坡證券交易所凱利板準則723



前 20 大股東

	<u>Name</u>	<u>NO. OF SHARES</u>	<u>%</u>
1	CITIBANK NOMINEES SINGAPORE PTE LTD	205,826,300	37.46
2	DBS NOMINEES (PRIVATE) LIMITED	84,131,675	15.31
3	YANG CLEMENT K C	24,673,285	4.49
4	MAYBANK KIM ENG SECURITIES PTE. LTD.	19,387,763	3.53
5	SOUTH WORLD INVESTMENTS LIMITED	18,506,621	3.37
6	MORPH INVESTMENTS LTD	13,300,400	2.42
7	HOLDRICH INTERNATIONAL LTD	6,321,630	1.15
8	TOP HONESTY INTERNATIONAL CORP	6,321,630	1.15
9	CHENG LING JONG	4,671,000	0.85
10	NEO YAM CHENG OR LEE KWEE LAN	4,581,700	0.83
11	DBS VICKERS SECURITIES (SINGAPORE) PTE LTD	3,934,614	0.72
12	PHILLIP SECURITIES PTE LTD	3,247,790	0.59
13	TAN AI LAN	3,202,900	0.58
14	LEONG KAH HOONG	2,100,000	0.38
15	PUA BAN CHOON	1,930,000	0.35
16	ONG MENG HUAT	1,800,000	0.33
17	CHIN KIAN FONG	1,700,000	0.31
18	NG BOON GUAT	1,600,000	0.29
19	LOO TIONG KHENG	1,595,400	0.29
20	LIM & TAN SECURITIES PTE LTD	1,503,099	0.27
	TOTAL	410,335,807	74.67

集團於2002年12月13日以台灣存託憑證(TDR)的方式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當時TDR發行數量22,000,000股。

2004年5月，因股票分割TDR增加4,382,875股。2009年10月，獲准增加發行100,000,000股TDR
並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交易。

截至2018年3月20日，公司TDR總發行數量205,531,500股，約當公司總股數之37.41%。

利害關係人交易

關係人名稱	年度利害關係人交易總額 (不包括 交易金額小於 \$100,000 及根據準 則 920 經股東授權者)		根據準則 920 經股東授權進行的 利害關係人交易總額 (不包 括交易金額小於 \$100,000)
	2017	2016	
預付公司股東	—	—	不適用
預付聯屬公司	—	—	不適用



股東常會開會通知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本公司」)，謹定於 2018 年 4 月 30 日 (星期一)上午 11:00 於 **Seletar Room, Level 3, Holiday Inn Atrium, 317 Outram Road, Singapore 169075** 舉行今年股東常會，並決議下列事項，特此通知各股東：

普通事項

1.承認財務報告書

本公司之 2017 年財務報告及年報，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畢，並經董事會審核通過，敬請承認。(決議案 1)

2.董事之重新選任

依公司章程第 86 條，重新選任董事夏軍偉先生擔任公司董事，敬請公決。[見事項說明(i)] (決議案 2)

3.董事之重新選任

依公司章程第 86 條，重新選任董事 Lam Kwong Fai 先生擔任公司董事，敬請公決。[見事項說明(ii)] (決議案 3)

4.董事之重新選任

依公司章程第 85 條，重新選任董事 Lim Yeow Beng 先生擔任公司董事，敬請公決。[見事項說明(iii)] (決議案 4)

5. 董事酬勞案

提議支付 2018 年董事酬勞，共計新加坡幣 S\$240,000，每季支付（2017 年共計新加坡幣 S\$201,000），敬請公決。(決議案 5)

6. 委任會計師案

茲委託 Messrs SyCip Gorres Velayo & Co. 繼續擔任本公司查核簽證會計師，並授權董事會核定其酬勞，敬請公決。(決議案 6)

7.臨時動議

進行任何其它應於股東常會處理的議案。

特別事項

請依普通決議，審議通過以下各項決議案：

8.授權發行新股案

依據新加坡證交所凱利板上市準則 806(B)相關規定，在此授權董事：

1. (i)於公司資本額核定額度內發行新股（依權利、紅利或其他方式）
(ii)簽定或發行可能需要發行新股之要約、協定或選擇權(總稱“標的”)等，包含但不限定在發行或調整認購權證、公司債或其他可轉換股權的工具。

2.在此決議有效期間內，董事會認為對公司有利之情況且認為時間、條件、目的、對象及支付方式適當，依據標的或董事會授權所發行之新股，則：

a.依本決議發行之新股總數(包含依本決議發行標的之應發行股數)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之庫藏股除外股份總數之 100%，(依下一段 b 所計算)，其中除了依比例發予原股東之新股外，其餘發行之股數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之庫藏股除外股份總數之 50% (依下一段 b 所計算)。

b.為了明定上一段 a 所述，庫藏股除外之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比計算，應計入此次公司通過此決議案之庫藏股除外之發行股份總數，另調整：

(i)任何可轉換債券行使之轉換股數；

(ii)通過本決議案之時，行使股票選擇權轉換或股份獎勵計畫之新增股數，並遵守新加坡證券交易所凱利板上市準則第八章第八部份規範；及

(iii)任何期後股權之股票股利、合併或分割。

c.公司在經授權執行該決議案時，仍需遵守新加坡證券交易所凱利板上市準則之規定(除非該規定已被交易所取消)及公司章程的約束。

d.除非公司於股東會中廢除或修改本決議，本決議案之授權有效期，至下一屆股東常會召開或召集股東會法定期限，以兩者孰先為準。即使本決議案之授權已失效，董事會仍得依在本決議有效期間內就其被授權簽定或發行之標的發行新股。[見事項說明(iv)] **(決議案 7)**

9. 授權發行股票選擇權計劃案

依本公司「股票選擇權發行計劃」授權董事得發行選擇權及因選擇權行使時所需之股份予選擇權持有人。惟本計劃所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公司當時已發行之庫藏股除外股份總數之 15%。 [見事項說明 (v)] **(決議案 8)**

依董事會決議

Abdul Jabbar Bin Karam Din

董事會秘書

2018 年 4 月 9 日



事項說明

(i) 夏軍偉先生再度當選為本公司董事後，將繼續擔任執行副董事長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ii) Lam Kwong Fai 先生再度當選為本公司董事後，將繼續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與審計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Lam Kwong Fai 先生為本公司獨立董事。

(iii) Lim Yeow Beng 先生再度當選為本公司董事後，將繼續擔任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Lim Yeow Beng 先生為本公司獨立董事。

(iv) 第 8 項提案所提出之決議案 7 通過後，將授權董事會在公司資本額核定額度內發行新股和/或標的(如上定義)。依據決議案 7 可發行之總股數值 (包含已簽定或發行標的之應發行股數)不得超過公司庫藏股除外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的 100%，除依比例發予原股東之新股外，其餘發行予股東之股數不得超過公司庫藏股除外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的 50%(包含依據本次決議已簽定或發行標的之應發行股數)。為確定可發行之總股數，庫藏股除外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比計算，應計入通過決議案 7 之時，庫藏股除外之發行總股數，另調整 (i) 可轉換債券進行轉換或行使時之新股增加 (ii) 符合新加坡證券交易所凱利板上市準則第八章第八部份規定，於通過決議案 7 之時，行使股票選擇權轉換或股份獎勵計畫之新增股數 (iii) 任何期後之股票股利、合併或分割。

(v) 上文第 9 項所建議的決議案 8，如獲通過，將授權董事會依本公司「股票選擇權發行計劃」發行選擇權及因選擇權行使時所需之股份給予選擇權持有人。

附註:

1. 根據公司章程規定，有權出席股東會者可委任兩名(含以下)人員代表出席，並行使投票權，代理人無需為本公司股東。

2. 如非自然人股東之股權登記在保管登記處者，希望參加股東會並行使投票權，股東必須於股東常會召開之 48 小時前，將填寫完整之委託書提交於新加坡股務代理 Boardroom Corporate and Advisory Services Pte Ltd，地址位於 50 Raffles Place, #32-01, Singapore Land Tower, Singapore 048623。如為自然人股東，欲親自參加股東常會，則不須填寫該委託書。

3. 如股東欲授權代理人參加股東會，委託書須於股東常會召開之 48 小時前，提交於新加坡股務代理 Boardroom Corporate and Advisory Services Pte Ltd，地址位於 50 Raffles Place, #32-01, Singapore Land Tower, Singapore 048623。

個人資料隱私：

股東於股東常會或臨時會中，親自或委任代表人出席、發言及投票，股東或其代表人即（i）同意本公司(或股務代理人)蒐集其個人資料，可在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或利用（ii）保證本公司(或股務代理人)於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揭露股東或其代表人的個人資料，均已獲得股東或其代表人之事先同意（iii）股東或其代表人違反此保證，同意本公司(或股務代理人)免於遭受相關之處罰、責任、索賠、要求、損失和損害。

本公告內容由本公司準備並經公司保薦人 R&T Corporate Services Ptd. Ltd. (“保薦人”) 核閱，確保遵守新加坡證券交易所 (“新交所”) 的相關規定。保薦人並沒有獨立確認公告內容所提到的任何數據、說法或意見的正確性或完整性。

本公告未經新交所審核或批准，保薦人和新交所對本公告內容及其正確性不負任何責任。

保薦人的連絡方式如下: Ms Evelyn We (Telephone Number: +65 6232 0724) and Mr. Howard Cheam Heng Haw (Telephone Number: +65 6232 0685), R&T Corporate Services Pte. Ltd., 9 Battery Road #2501, Singapore 049910.



財務報告

董事會報告	43
董事聲明書	47
會計師查核報告	48
資產負債表	50
損益表	52
綜合損益表	53
權益變動表	54
合併現金流量表	57
財務報告附註	59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設立登記於百慕達)
及子公司

財務報表暨董事會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設立於百慕達)
及子公司

董事會報告

2017年12月31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董事會謹就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暨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2017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以及董事會報告說明如下：

1. 董事

本公司於報告日董事會之成員如下：

Clement Yang Ker-Cheng (董事長及執行長) (楊克誠先生)
Xia Junwei (夏軍偉先生) (執行副董事長)
Wilfrido Candelaria Rodriguez
Carol Yang Xiao-Qing (楊小青女士)
Lim Tai Toon
William Yang Weiyuan (楊威遠先生)
Lam Kwong Fai
Lim Yeow Beng

根據本公司章程第86條規定，夏軍偉先生及Lam Kwong Fai先生任期已屆滿，並符合參與選任資格。

根據本公司章程第85條規定，Lim Yeow Beng先生應予卸任，並符合參與選任資格。

2. 安排董事購買股票及債券

除第6段所述股票選擇權計劃外，於本年底或本年度中，本公司並未藉由安排購買本公司或其他公司之股票或債券之方式，使董事從中獲利。

3. 董事持有公司股票或債券之情形

依本公司之董事持股明細簿記載，截至本年底董事持有本公司及其他聯屬公司之股票或認股權情形如下：

單位：股

董事名稱	以董事名義持有之股權			視同董事持有之股權		
	2017年 1月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月21日	2017年 1月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月21日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每股0.05元						
楊克誠先生	24,673,285	24,673,285	24,673,285	33,075,198	33,075,198	33,075,198
夏軍偉先生	—	—	—	81,862,275	81,862,275	81,862,275

楊克誠先生視同持有股份係分別為經由South World Investment Ltd.所持有之18,506,621股(2017年1月1日：18,506,621股)以及經由Maybank Kim Eng Securities Pte. Ltd.所持有之14,568,577股(2017年1月1日：14,568,577股)，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21日均維持相同持股。

夏軍偉先生視同持有股份經由DBS Nominee (Private) Limited所持有之81,862,275股(2017年1月1日：81,862,275股)，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21日均維持相同持股。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設立於百慕達)
及子公司

董事會報告(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單位：股

	2017 年 1 月 2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 月 21 日	認購價格 S\$	到期日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認購每股面額 0.05 元之普通股 選擇權					
Wilfrido Candelaria Rodriguez 先生	300,000	300,000	300,000	0.094	10.05.2020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除以上述揭露事項外，本公司其他董事並未持有本公司及其他聯屬公司之股票、股票選擇權、認股權證或債券。

4. 依新加坡證券交易所規定需揭露之資訊

本公司或聯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簽訂任何對公司執行長、董事或主要股東有任何利益關係之重大合約。

5. 董事依合約規定取得或可取得之利益

除財務報表附註揭露者外，本年度並無董事藉由本公司或聯屬公司與董事或以董事為重要成員之企業個體簽訂合約以取得重大利益之情事。

6. 股票選擇權

根據本公司於 2012 年 4 月 30 日最新修訂之股票選擇權計劃（以下簡稱「計劃」），本公司之股票選擇權只配發予本公司之全職員工及非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或其關係人之董事（除楊克誠及楊威遠先生外）。此計劃由薪酬管理委員會負責管理，其成員如下：

Lam Kwong Fai 先生（委員會主席）
楊小青女士
楊克誠先生
Lim Tai Toon 先生
夏軍偉先生
Lim Yeow Beng 先生

依此計劃配發之已發行在外選擇權，其相關認購之普通股總數，在任何情況下，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在外普通股的 15%。選擇權之認購價格應由委員會決定，其標準如下：

- (i) 以本公司股票載於財務新聞報或其他由新加坡證券交易所發行之刊物自股票選擇權配發日前連續五個交易日最後成交價之平均價格計算；或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設立於百慕達)
及子公司

董事會報告(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ii) 滿足下列條件可以市價折價訂定：

- (a) 最高折價應為選擇權給與日市價之百分之二十；且
- (b) 任何給與主要股東之折價必須由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常會中核准，且其折價後之價格不得低於本集團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所列之每股有形資產淨值。

上述執行價格若低於每股面額，則以每股面額為執行價格。

以市價為執行價格之選擇權，其執行期間自給與日起一年後開始；而以市價折價為執行價格之選擇權，其執行期間自配發日之二年後開始。配發予執行董事或員工之選擇權自給與日起滿十年失效；配發予非執行董事之選擇權自配發日起滿五年失效。

自前一財務年度終止日起，本公司並無配發任何股票選擇權。本公司之股票選擇權並未給與持有者參與任何其他公司配股之權利。截至本報告日止，共計 1,875,000 股已執行完畢。並無任何股票選擇權配發予聯屬公司之員工。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依照此計劃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之選擇權明細如下：

到期日	執行價格 (S\$)	選擇權數量
2020 年 5 月 11 日	0.094 ⁽¹⁾	2,030,000
		2,030,000

本公司依照此計劃配與本集團董事及員工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之選擇權明細如下：

		選擇權之股數（單位：股）					
執行期間	本年度 給與數	總給與數	已執行 總數	已失效 總數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尚未執行總數	執行價格 S\$	
<u>本公司之董事</u>							
楊克誠先生	13.09.2003- 22.04.2014	—	2,260,800	—	2,260,800	—	—
WilfridoCandelaria Rodriguez 先生	06.07.2003- 10.05.2020	—	1,035,000	—	735,000	300,000	0.094
楊小青女士	11.05.2012- 10.05.2015	—	100,000	—	100,000	—	—
<u>其他員工</u>	06.07.2003- 10.05.2020	—	24,357,200	1,875,000	20,752,200	1,730,000	0.094

並無任一員工取得超過(含)此選擇權計劃可發行總數的 5%。

自員工股票選擇權計劃開始至本財務年度終止日止：

- 除前述一位董事外，無任何員工選擇權計劃參與者取得超過此一計劃可發行總數的 5%；
- 本公司所配發之股票選擇權並未給與持有者參與任何其他公司配股之權利；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設立於百慕達)
及子公司

董事會報告(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7.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職能如下:

- 審核本公司內部稽核及外部會計師之稽核計劃,確定公司的會計系統控制適當性及管理階層給與內部稽核人員及外部會計師充分之合作;
- 於呈送董事會之前,審核本集團之半年度、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 透過內部稽核人員之複核來評估本集團重大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包括財務、營運暨內部控制制度之遵行及風險管理;
- 在會計師、其他委員會及管理當局認為有必要時與其進行非公開之會議;
- 覆核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之法規及監管事宜,包含遵循之政策與計畫及任何自監管機構取得之文件;
- 審核外部會計師之成本效益、獨立性及客觀性;
- 審核外部會計師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之性質及範圍;
- 向董事會建議應予委任之外部會計師、核准其公費暨審查其查核範圍及結果;
- 報告與記錄審計委員會認為適當向董事會提出之建議案;
- 根據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準則審核利益關係人交易。

審計委員會已審核由外部會計師提供之非審計服務,且同意該非審計服務之性質及範圍未違反外部會計師之獨立性。審計委員會亦已審核利益關係人交易。

審計委員會於本財務年度召集四次會議。審計委員會在無公司管理階層出席之情況下,每年至少與內部稽核人員及外部會計師進行一次會議。

有關審計委員會之更多細節係於公司治理報告中揭露。

8. 簽證會計師

SyCip Gorres Velayo & Co. (為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之會員) 已同意續任本公司下一年度財務報表之簽證會計師。

董事會代表:

楊克誠先生
董事

WILFRIDO CANDELARIA RODRIGUEZ
董事

菲律賓, Makati City
2018 年 3 月 23 日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設立於百慕達)
及子公司

董事聲明書

本人楊克誠及 Wilfrido Candelaria Rodriguez，為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之董事，謹代表董事會，作以下之聲明：

- (i) 後附之財務報表及其附註，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與本集團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 2017 年度之財務績效、權益之變動與現金流量，且
- (ii) 截至本聲明日止，本人確信，若本公司之債務到期，本公司將有足夠能力償付之。

董事會代表：

楊克誠先生
董事

WILFRIDO CANDELARIA RODRIGUEZ
董事

菲律賓, Makati City
2018 年 3 月 23 日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查核意見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財務報表暨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該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前述財務報表包括該公司及該集團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 2017 年度之損益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與重要會計政策。

依本會計師意見，後附之該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暨該公司之資產負債表、損益表、綜合損益表及權益變動表，係依照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FRSs)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該集團及該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 2017 年度之財務績效、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新加坡審計準則（SSAs）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基於該準則下之責任，另說明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項下。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係遵循新加坡會計與企業監管局（ACRA）所訂定之“會計人員和會計實體專業行為與道德準則”（ACRA Code），與該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達到該準則要求之道德責任標準。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於查核期間，係以專業判斷最具重大影響之事項，並闡明該等事項對整體財務報表之影響。惟本會計師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履行「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所述之責任，包含該等事項，我們的查核程序旨在有效評估其有無重大不實表達及其所產生之風險。此查核結果可對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基礎。茲對該等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價值評估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該集團存貨為 3,431 萬美元，約占該集團總資產的 31%。在評估存貨的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時，該集團即提列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準備。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準備亦根據庫存的現況和市場價值進行評估。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該集團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準備為 160 萬美元。列入關鍵查核事項乃因為存貨是該集團資產的重要組成，需要對於淨變現價值進行管理性評價。關於確認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準備說明，詳述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4，和 13。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了解並審核管理階層對存貨淨變現價值的評估與核算，檢視管理階層所使用之成本核算程序，與管理階層討論其假設依據，並進行抽樣測試。我們取得最近交易之銷售價格與存貨可達銷售狀態之成本，以進行淨變現價值之測試。同時，參與主要子公司庫存盤點與審核辨認呆滯存貨的管理程序。

商譽之減損測試

依據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 36 號規範，該集團每年須進行商譽之減損測試。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該集團商譽金額為 70.9 萬美元，已視為對合併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管理階層取得包含折現率及成長率等假設基礎，作為評估過程之判斷依據，有關商譽之相關資訊揭露於集團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我們經由內部專業的方法和假設，以評估商譽可收回之金額。成長率之主要假設，係參考以現金產出單位的歷史表現及其他相關外部數據。折現率係取具於市場數據加計相關測試參數。我們亦審核該集團對於減損測試之重要假設，特別是對決定商譽可收回金額具有最大影響的部分。

其他事項

有關該集團管理層面的其他事項，這些訊息揭露於本財務報告中，但其無涉於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本會計師財務報告的查核意見不涵蓋這些事項，本會計師對其也不表示任何形式的評論。

本會計師的責任是獲悉其他事項相關訊息，並考量此訊息是否與財務報表或查核中獲得的資訊有所抵觸，使其產生重大的不實表達，並揭露此一情形。本年度無前述重大不實表達情形。



管理階層與董事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此項責任包括建立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以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授權情況下，使用或處分造成資產之損失，以及使交易經適當之授權並經妥善記錄，於財務報表中允當表達，並確保資產之可靠性。

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該集團或停止營業，或無其他實際可行之方案，管理階層於編製財務報表時之責任應包括評估該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採用。

董事的職責包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的編製流程。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指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然發現財務報表存有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係依照新加坡審計準則（SSAs）執行查核工作，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並評估風險；設計及執行相應之審計程序，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出具意見之基礎。由於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因此未必能發現由舞弊導致的重大不實表達。由舞弊導致的重大不實表達其風險高於單純的錯誤。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了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該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假設之會計處理，以及使該集團繼續經營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做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係有可能導致該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的整體表達，結構和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已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和事件。
6. 本會計師對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係已經由該集團的財務資訊或營業活動中，取得充足及適當之查核依據。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完成該集團的查核，並對查核意見負責。

本會計師與董事溝通，其中包括查核計劃的範圍和時間以及重大的查核發現，包括在查核過程中任何可能造成內部控制的重大缺失。

我們亦向董事提供會計師所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事項，以及相關的保障措施。

本會計師與董事溝通屬 2017 年度財務報表最重大之關鍵查核事項，並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揭露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其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共利益。

會計師：SYCIP GORRES VELAYO & CO.

Jose Pepito E. Zabat III.

菲律賓, Makati City

2018 年 3 月 23 日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設立登記於百慕達)
及子公司

資產負債表

2017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千元)			
		本集團		本公司	
附註		2017	2016	2017	2016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	23,410	24,410	61	59
投資性不動產	7	3,225	3,443	53	160
出租資產	8	5,148	5,185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	—	—	24,883	23,642
商譽	10	709	709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25	15	13	15	1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	6,057	4,384	3,267	3,248
		<u>38,564</u>	<u>38,144</u>	<u>28,279</u>	<u>27,122</u>
流動資產					
存貨	13	34,312	34,749	84	87
應收帳款	14	15,303	13,811	8,393	9,016
其他流動資產	15	16,975	15,434	15,600	10,756
應收關聯企業款項	11	—	—	20,718	12,210
受限制資產	16	2,654	1,919	—	—
現金及銀行存款	16	1,731	1,581	29	22
		<u>70,975</u>	<u>67,494</u>	<u>44,824</u>	<u>32,091</u>
資產總計		<u>109,539</u>	<u>105,638</u>	<u>73,103</u>	<u>59,213</u>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設立登記於百慕達)
及子公司

資產負債表 (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千元)			
		本集團		本公司	
附註		2017	2016	2017	2016
股東權益與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17	8,115	9,384	818	1,575
應付關聯企業款項	11	—	—	48,047	34,95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18	1,039	1,175	—	—
應付承兌匯票	18	597	867	—	—
短期銀行借款	18	32,809	29,575	—	—
應付所得稅		1,499	1,677	1	18
		44,059	42,678	48,866	36,543
淨流動資產(負債)					
		26,916	24,816	(4,042)	(4,452)
非流動負債					
長期負債	18	1,634	107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21	721	727	183	175
遞延所得稅負債	25	202	267	—	—
		2,557	1,101	183	175
負債合計					
		46,616	43,779	49,049	36,718
淨資產					
		62,923	61,859	24,054	22,495
歸屬母公司股東之權益					
股本	3	27,471	27,471	27,471	27,471
股本溢價		4,721	4,721	4,721	4,721
員工認股權準備	4	294	294	294	294
可轉換公司債之權益調整數	5	267	267	267	267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	5	28,671	27,788	(8,730)	(10,275)
再衡量損益	21	73	(14)	31	17
外幣換算調整數	5	587	485	—	—
其他準備	3	(167)	(167)	—	—
		61,917	60,845	24,054	22,495
非控制權益					
		1,006	1,014	—	—
權益合計					
		62,923	61,859	24,054	22,495
權益及負債總計					
		109,539	105,638	73,103	59,213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設立登記於百慕達)
及子公司

損益表

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註	(單位：美金千元)		(單位：美金千元)	
		本集團		本公司	
		2017	2016	2017	2016
營業收入	19	61,826	57,596	12,608	7,828
營業成本		(52,148)	(48,344)	(9,513)	(5,972)
營業毛利		9,678	9,252	3,095	1,856
其他收入項目					
其他營業收入-淨額	20	242	893	743	328
財務收入	22	13	5	1	—
其他費用項目					
銷售費用		(2,673)	(2,450)	(380)	(448)
管理費用		(4,538)	(4,420)	(1,315)	(2,933)
財務費用	23	(1,767)	(1,719)	(600)	(678)
稅前淨利(損)		955	1,561	1,544	(1,875)
所得稅費用	25	(82)	(542)	1	(9)
本期淨利(淨損)		873	1,019	1,545	(1,884)
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883	1,021	1,545	(1,884)
非控制權益		(10)	(2)	—	—
本期淨利(淨損)		873	1,019	1,545	(1,884)
每股盈餘(美分)	26				
- 基本		0.161	0.186		
- 完全稀釋		0.161	0.186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設立登記於百慕達)
及子公司

綜合損益表

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本集團		(單位：美金千元) 本公司	
	2017	2016	2017	2016
本期淨利(損)	873	1,019	1,545	(1,884)
其他綜合損益：				
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外幣換算調整數	104	335	—	—
不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再衡量損益	87	43	14	(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64	1,397	1,559	(1,890)
綜合損益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072	1,400	1,559	(1,890)
非控制權益	(8)	(3)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64	1,397	1,559	(1,89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設立登記於百慕達)
及子公司

權益變動表

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美金千元)

2017 本集團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權益									
	可轉換公								合計	
	股本 (附註 3)	股本 溢價	員工認股 權準備 (附註 4)	司債之權 益調整數 (附註 5)	再衡量 損益 (附註 21)	外幣換算 調整數 (附註 5)	保留盈餘 (附註 5)	其他準 備 (附註 3)		非控制權 益 (附註 3)
2017 年 1 月 1 日	27,471	4,721	294	267	(14)	485	27,788	(167)	1,014	61,859
本期淨利	—	—	—	—	—	—	883	—	(10)	873
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換算調整數	—	—	—	—	—	102	—	—	2	104
再衡量損益	—	—	—	—	87	—	—	—	—	87
其他綜合損益小計	—	—	—	—	87	102	—	—	2	191
本期綜合損益	—	—	—	—	87	102	883	—	(8)	1,064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7,471	4,721	294	267	73	587	28,671	(167)	1,006	62,923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設立登記於百慕達)
及子公司

權益變動表(續)

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美金千元)

2016 本集團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權益									合計
	股本 (附註3)	股本 溢價	員工認股 權準備 (附註4)	可轉換公 司債之權 益調整數 (附註5)	再衡量 損益 (附註21)	外幣換算 調整數 (附註5)	保留盈餘 (附註5)	其他準 備 (附註3)	非控制權 益 (附註3)	
2016年1月1日	27,471	4,721	294	267	(57)	149	26,767	(167)	1,017	60,462
本期淨利	-	-	-	-	-	-	1,021	-	(2)	1,019
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外幣換算調整數	-	-	-	-	-	336	-	-	(1)	335
再衡量損益	-	-	-	-	43	-	-	-	-	43
其他綜合損益小計	-	-	-	-	43	336	-	-	(1)	378
本期綜合損益	-	-	-	-	43	336	1,021	-	(3)	1,397
2016年12月31日	27,471	4,721	294	267	(14)	485	27,788	(167)	1,014	61,859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設立登記於百慕達)
及子公司

權益變動表(續)

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美金千元)

本公司	股本 (附註3)	股本 溢價	員工認股 權準備 (附註4)	可轉換公 司債之權 益調整數 (附註5)	再衡量 損益 (附註21)	保留盈餘 (虧損) (附註5)	保留盈餘 (虧損) 小計	合計
2016年1月1日	27,471	4,721	294	267	23	(8,391)	(7,807)	24,385
本期淨利(損)	—	—	—	—	—	(1,884)	(1,884)	(1,884)
其他綜合損益	—	—	—	—	(6)	—	(6)	(6)
綜合損益總額	—	—	—	—	(6)	(1,884)	(1,890)	(1,890)
2016年12月31日 及2017年1月1日	27,471	4,721	294	267	17	(10,275)	(9,697)	22,495
本期淨利(損)	—	—	—	—	—	1,545	1,545	1,545
其他綜合損益	—	—	—	—	14	—	14	14
綜合損益總額	—	—	—	—	14	1,545	1,559	1,559
2017年12月31日	27,471	4,721	294	267	31	(8,730)	(8,138)	24,054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設立登記於百慕達)
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美金千元)	
	Note	2017	2016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淨利		955	1,561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6及7	2,724	2,917
出租資產攤銷	8及24	2,076	2,253
利息費用	23	1,443	1,36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數		158	241
其他財務成本	23	324	283
交易成本攤銷	23	—	67
利息收入	22	(13)	(5)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及出租資產(利益)損失	20	15	(208)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7,682	8,478
(增加)減少項目：			
存貨		17	1,076
應收帳款		(2,198)	291
其他流動資產		(1,541)	419
增加(減少)項目：			
應計退休金負債		81	41
應付帳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766)	(5,553)
應付承兌匯票		(270)	481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		3,005	5,233
收取利息		13	5
支付所得稅		(327)	(256)
支付其他財務成本		(324)	(28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67	4,699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設立登記於百慕達)
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美金千元)	
	附註	2017	201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			
處分投資性不動資產		—	580
處分出租資產		104	12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673)	667
購置：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	(952)	(2,087)
購置出租資產	8	(2,143)	(2,37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664)	(3,19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償還)短期銀行借款淨額		3,234	2,992
受限制資產增加		(735)	(383)
支付利息		(1,443)	(1,369)
償還長期借款淨額		1,391	(3,04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447	(1,806)
現金及銀行存款淨增加(減少)		150	(306)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		1,581	1,887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	16	1,731	1,581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設立登記於百慕達)
及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1. 公司概況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設立於百慕達並駐於菲律賓，掛牌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凱利板("SGX-ST Catalyst")上市之有限責任公司。

本公司之登記地址為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本公司主要營業場所之地址為 9B Country Space1 Building 133 H.V Dela Costa St. Makati City, Philippines.

本公司主要從事醫療耗材、器具、醫療紡織用品之生產及銷售。有關各子公司之主要業務，詳述於財務報表附註 9。

2.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1 編製基礎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係依照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Singapore Financial Reporting Standards, "FRS")編製。

本財務報表，除以下揭露者外，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本財務報表以美元為表達單位，除另予註明外，表上之金額均四捨五入至千美元。

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nternational Financial Reporting Standards 以下簡稱「INT FRS」)接軌

新加坡會計準則委員會(Accounting Standards Council 以下簡稱「ASC」)於2014年5月29日宣布，於新加坡交易所(Singapore Exchange 以下簡稱「SGX」)上市之公司將被要求採用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同之財務報導架構，本集團將於2018年1月1日採用新的財務報導架構。

本集團已完成評估採用新財務報導架構之影響。除2018年1月1日新生效的準則外，本集團預期採用新的財務報導架構對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2.2 會計政策改變

除自2017年1月1日起新增或修訂之會計原則外，本集團及子公司於本年度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以往年度一致。採用下列新增或新修訂之會計原則並未對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損益及財務狀況造成影響：

- FRS 7(修訂) 首次揭露
- FRS 12(修訂) 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實現損失
- FRS 112(修訂) 其他利益個體揭露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2.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續）**2.3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 FRS 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NT FRS）（續）**

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 FRS 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準則	內容	開始適用日期
FRS 102 (修訂)	Classification and Measurement of Share-based Payment Transactions	2018 年 1 月 1 日
FRS 40 (修訂)	Transfers of Investment Property	2018 年 1 月 1 日
FRS 109	Financial Instruments	2018 年 1 月 1 日
FRS 115	Revenue from Contracts with Customers	2018 年 1 月 1 日
FRS 116	Leases	2019 年 1 月 1 日
FRS 28 (修訂)	Investments in Associates and Joint Ventures	2018 年 1 月 1 日
INT FRS 122	Foreign Currency Transactions and Advance Consideration	2018 年 1 月 1 日
INT FRS 123	Uncertainty over Income Tax Treatments	2019 年 1 月 1 日
FRS 110 及 FRS 28	Sale or Contribution of Assets between an Investor and its Associate or Joint Venture	日期待定

除 FRS109、FRS 115、FRS116 外，董事會預期採用上列會計準則，將不會對首次適用期間之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採用 FRS109、FRS 115、FRS116 的會計政策預期發生的變動說明如下：

FRS 115 客戶合約之收入

FRS 115 建立的五步驟模型，適用於客戶合約產生之收入，並導入新的成本規範。在 FRS 115 中，收入認列係反映一個企業預期以貨物移轉或對客戶提供服務可交換的金額的總數。新的收入準則將於 2018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生效。

本集團基於現有資訊，已初步評估採用 FRS115 的影響。直至本集團於 2018 年採用 FRS 115 之前，此評估可能會因持續的分析而發生變化。

FRS 109 金融工具

FRS 109 規範金融資產的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的減損與避險之會計處理，於 2018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生效。金融資產按其合約的現金流量特性和持有的營業模式進行分類。FRS 109 規範減損提列乃基於預期未來的信用損失，並取代 FRS 39 於已發生損失提列。

本集團計畫在所需生效日期採用新準則，而毋須重述前期資訊。首次適用時，其轉換差額一次認列於當年度開帳保留盈。

本集團基於現有資訊，已初步評估採用 FRS109 的影響。直至本集團於 2018 年採用 FRS 109 之前，此評估可能會因持續的分析而發生變化。

FRS 116 租賃

FRS116 租賃資產收益與利息費用及折舊攤銷將同時反映於財務報表，以真實表達使用租賃資產的權利和相關義務以及相應的利息費用和折舊費用。此準則對於“低價值”資產及短期租賃提供豁免。新準則自 2019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生效。

本集團已初步評估採用 FRS116 的影響，及持續分析轉換方法及施行措施。首次適用時，其累計影響數將調整於 2019 年 1 月 1 日之開帳保留盈。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2.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續）

2.4 重大會計科目估計與判斷

在編製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時，需運用估計、針對未來予以假設及判斷等方法。上述估計、假設及判斷將影響收入及費用、資產、負債之金額及其揭露，以及或有負債之揭露。關於這些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造成對未來資產及負債金額產生重大調整。

a) 適用會計政策之重要判斷

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之會計政策，管理階層所做出重要判斷如下：

i) 功能性貨幣之決定

本集團各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係管理階層依據最能忠實表達各公司營運所在地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且各該貨幣係主要影響本集團各公司之交易事項及條件之貨幣。

ii)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折舊項目之決定

為適當計算折舊目的，本集團已適當辨識固定資產之重大組成項目。

iii) 決定合約是否包括租賃條款

本集團與不同之出租人或承租人簽訂了廠房、其他不動產、廠方和設備，以及出租資產之租賃契約。

本集團運用判斷以決定所簽訂之合約是否為租賃合約或包含租賃性質條款，判斷之標準係根據該合約之實質內容並評估該合約是否取決於特定資產之使用、是否包含資產之使用權以及其風險與報酬是否已隨合約移轉至本集團。

iv) 投資性不動產及自用不動產之辨認

本集團決定一項資產是否為投資性不動產時，主要係考慮該資產能否獨立於其他資產產生重大之現金流量。自用不動產所產生之現金流量，不僅歸因於不動產，亦歸因於生產或提供過程中所使用之其他資產。當持有不動產的目的部分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其他部分則係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供管理目的，且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法單獨出售，則僅在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供管理目的而產生之現金流量為非重大時，始可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在判別不動產是否符合投資性不動產時，需要針對是否有重大相關服務產生，本集團係採個別判斷。本集團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價值為 \$3.2 百萬元（2016 年：\$3.4 百萬元）。請參閱附註 7。

v) 判別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依據子公司之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部分，相對於集團之報導期間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及非控制權益帳面值歸屬於子公司之部分相對於集團之股權淨值，判別是否有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本集團未有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2.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續）**2.4 重大會計科目估計與判斷（續）****b) 不確定性估計之主要來源**

於資產負債表日，對未來資產及負債金額可能產生重大調整之假設及不確定估計，具有重大之風險，以下列示相關之假設及估計。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是根據可取得之假設和估計的參數所編製。現有情況和假設依未來發展可能有所改變，然而在市場或本集團無法預知的情況下，不確定性估計的變化將反應在事實發生時。

i) 商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及出租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每年就商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及出租資產是否減損予以評估，減損評估係以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為計算該商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及出租資產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必須就現金產生單位之未來現金流量予以估計，並選擇一適當之折現率以計算該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本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的商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及出租資產之帳面價值分別為\$709,000元（2016年：\$709,000元）、\$23.4百萬元（2016年：\$24.4百萬元）、\$3.2百萬元（2016年：\$3.4百萬元）及\$5.1百萬元（2016年：\$5.2百萬元）。本公司於2017年12月31日的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價值為\$61,000元（2016年：\$59,000元）。請參閱附註6、7、8及10。

ii) 所得稅費用

複雜之稅務法規及解釋函令及未來課稅所得在時間及金額方面存在不確定性。由於廣泛之國際業務關係及長期性已存在合約協議之性質及複雜度，致實際結果與先前假設產生差異，可能有必要於未來調整原已紀錄之應付所得稅。本集團在決定應付所得稅時採用了重大判斷。在正常營運下，有一些交易及其所得稅之決定具有不確定性。本集團以各國稅務機關可能核定之金額加以合理估計所得稅，應付所得稅金額之估計係依據各種因素，如以往稅務機關核定數及稅務法令解釋上之差異。依公司所在國家之不同，此類稅務法令解釋之差異可能發生在不同議題上。若最後核定結果與原始估列數產生差異時，該差異將影響核定當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本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的應付所得稅餘額為\$1.5百萬元（2016年：\$1.7百萬元）。本公司於2017年12月31日的應付所得稅餘額為\$1,000元（2016年：\$18,000元）。

iii) 遞延所得稅

對於所有應課稅之暫時性差異認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對於所有可減除之暫時性差異如可於未來實現時，則應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係管理當局根據未來產生應稅所得之時點與金額並配合集團稅賦規劃，運用重大判斷而決定。本集團2017年12月31日止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餘額分別為\$15,000元（2016年：\$13,000元）及\$202,000元（2016年：\$267,000元）。本公司2016年12月31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餘額為\$15,000元（2016年：\$13,000元）。請參閱附註25。

iv) 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或其他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

若金融商品並無活絡市場交易，則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允價值。本集團運用之評價方法係依每個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條件來做選擇與假設。截至2017及2016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未有自主契約中分離之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

v) 放款及應收款項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已減損。本集團先個別評估各重大金融資產是否出現減損跡象，再個別或彙總評估其餘個別非重大之金融資產。本集團對減損之應收款項提列備抵呆帳並維持足以反映潛在應收款減損之備抵呆帳水準。該備抵呆帳係管理當局依據帳款收回經驗及其他影響該帳款收回可能性之因素予以衡量。此影響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與客戶之往來期間長短、客戶之付款模式及已知市場因素，呆帳費用入帳之金額及時點將因各年度之判斷及估計而有所不同。2017年提列之減損損失為\$0元（2016年：\$0元）。本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之應收帳款減除備抵呆帳後淨額為\$15.3百萬元（2016年：\$13.8百萬元）。本公司於2017年12月31日之應收帳款減除備抵呆帳後淨額為\$8.4百萬元（2016年：\$9.0百萬元）。請參閱附註14。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2.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續）**2.4 重大會計科目估計與判斷（續）****b) 不確定性估計之主要來源（續）****vi)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之預計耐用年限**

本集團依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之預期使用期間來訂定其耐用年限。本集團每年持續根據資產使用狀況、內部技術衡量、技術變更、環境及同業標準來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之耐用年限是否適當。前開因素之改變可能對於本集團未來之營運結果有重大影響。本集團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淨帳面價值分別為 \$23.4 百萬元（2016 年：\$254.1 百萬元）及 \$3.4 百萬元（2016 年：\$3.4 百萬元）。本公司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帳面價值為 \$61,000 元（2016 年：\$59,000 元）。請參閱附註 6 及 7。

vii)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當呆滯或其他因素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時，本集團即對存貨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呆滯損失。呆滯情形係依存貨實際狀況及公司內部狀況判斷，當存貨已無法出售時，即提列呆滯損失。存貨跌價呆滯損失帳列銷貨成本項下並沖減該存貨至淨變現價值。除了按特定呆滯存貨項目提列備抵呆滯損失外，尚依據存貨之庫齡評估提列。本集團確信已合理評估存貨跌價呆滯損失水準。本集團每月複核存貨狀況。前述之評估結果會增加或減少費用或存貨成本總額。本集團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備抵存貨跌價呆滯損失餘額為 \$1.6 百萬元（2016 年：\$1.5 百萬元），本公司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備抵存貨跌價呆滯損失餘額為 \$0 元（2016 年：\$0 元）。本集團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減除備抵存貨跌價呆滯損失後之存貨淨帳面價值為 \$34.3 百萬元（2016 年：\$34.7 百萬元），本公司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淨帳面價值為 \$43,000 元（2016 年：\$87,000 元）。請參閱附註 13。

viii) 退休金福利義務

退休金福利義務及成本之決定與精算報告假設之選擇有關。該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即使本集團確信此假設係合理且適當，實際經驗之重大差異或假設之重大改變仍可能對退休金及其他退休義務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應計退休金負債餘額為 \$721,000 元（2016 年：\$727,000 元）。本公司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應計退休金負債餘額為 \$183,000 元（2016 年：\$175,000 元）。請參閱附註 21。

ix) 員工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

員工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係將該認股權於給與日之條件及情況列入考量，以二項式模型來計算。本集團自行判斷用來輸入模型之條件並且依據給與日之條件作為假設。本集團及本公司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員工認股選擇權準備之帳面價值為 \$294,000 元（2016 年：\$294,000 元）。請參閱附註 4。

x) 或有事項

本集團之某些子公司，在正常業務範圍中以被告的身分涉及數個不同之訴訟案件。本集團估計至訴訟案件結束為止之可能成本，係與本集團內部及外部辯護律師諮詢，並考量可能之訴訟結果而得。儘管無法保證訴訟案件之結果，管理階層依據已取得之相關資訊及專業法務諮詢，認為最終訴訟結果不太可能對公司之營運或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然而，未來營運成果可能受估計變動或訴訟策略有效性之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2.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續）**2.5 子公司及合併政策****a) 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受本集團控制之被投資公司。當本集團曝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控制該被投資者。

在本公司單獨財務報表中，係以投資成本減去累計減損損失列示對子公司之投資。本公司僅於子公司分派於收購日後累積之盈餘時，認列投資收益，超出之部分，視為投資成本之返還。

b)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政策

合併財務報表之組成係包括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於同一財務報導日之財務報表。對於類似之交易及相同之事項，皆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

所有因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結清餘額、損益及未實現損益及集團內部之股利將全數予以沖銷。

本集團自取得控制力之日起，將具控制力之子公司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並自喪失控制力之日起，將其排除於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外。

若子公司產生淨損時，仍應將該損失分配給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即使該損失致非控制權益產生借餘。

對子公司之持股的變化如未造成控制力的喪失則作為股東權益的調整；若集團喪失對子公司的控制力時，則：

- (i) 將該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與負債以控制權喪失日之帳面價值除列；
- (ii) 將非控制權益之帳面價值除列；
- (iii) 將累積換算調整數從股東權益中除列；
- (iv) 認列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
- (v) 認列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認列；
- (vi) 認列所有相關的盈餘或虧損為損益；
- (vii) 重新分類集團先前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至損益科目或保留盈餘。

c)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係依購買法入帳。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可辨認資產及負債與或有負債係依取得當時之公允價值予以衡量。併購相關之成本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任何將被移轉至被併購公司之或有對價亦會以併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認列為資產或負債後，若或有對價公允價值之有所變動，則認列為當期之損益。

對每一併購，本集團得選擇將具有所有權利及於清算時依比例對淨資產享有權利之非控制權益依收購日公允價值認列或按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之。除其他 FRS 準則另有規定者外，皆以併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

於企業購併時，如支付價款大於該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之淨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及先前擁有被收購者權益公允價值合計數，其差額則列為商譽。商譽係依據附註 2.11 之會計政策予以入帳。本集團因企業購併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負債及之淨公允價值超過支付價款部分，應視為廉價購買利益於併購日認列於損益項目。

商譽之原始認列係以成本衡量，續後則以成本扣除累計減損損失之餘額衡量。

為進行減損測試，於企業合併中取得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配給集團內預期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不論其他因收購取得之資產及負債是否歸屬於該單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於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之判定係評估與商譽有關之各現金產生單位（集團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2.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續）

2.6 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非控制權益係指非直接或間接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子公司權益。

母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應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在此情況下，應調整控制權益與非控制權益以反映該子公司相對利益之變動。收取或支付價款之公允價值與非控制權益調整金額間之差異數應認列為權益項目並歸屬為本公司權益。

2.7 功能性貨幣及外幣

a) 貨幣功能與表達

合併財務報表均以美元為單位，此亦係本公司功能性貨幣及財務報表表達之幣別。本集團內各子公司依規定自行評估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財務報表。

管理階層依據本公司營運之主要經濟環境決定功能性貨幣為美元，因為本公司銷售價格及提供貨物及勞務所產生成本，包括主要之營業費用，多受美元匯率波動影響。

外幣交易係依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之功能性貨幣予以衡量並依交易日之匯率予以換算作為入帳基準。至資產負債表日尚未收取或償付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予以衡量。非貨幣性項以歷史成本衡量並依初始交易日之匯率予以換算作為入帳基準。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貨幣性項目，係以公允價值決定日之匯率予以衡量。

b) 外幣換算及餘額計算

除下所述外，本集團因結清貨幣性項目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因貨幣性項目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異係認列於損益表項下。本集團持有與國外營運淨投資相關之貨幣性項目，其原始兌換差異認列為其他綜合淨利，續後之評價差異則以“外幣換算調整數”科目表達。處分該國外營運淨投資時則將外幣換算調整數重分類列至合併損益表。在本公司個別財務報表中，此兌換差異係認列於損益科目。

外幣財務報表依根據以下方式轉換成美金：

- 資產與負債項目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予以換算；另
- 損益科目係依月平均匯率予以換算（其接近於交易日之匯率）

轉換差異將認列在股東權益項下之“外幣換算調整數”。

自 2005 年 1 月 1 日起，因取得國外營運機構而產生商譽和公允價值調整，視為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並以國外營運機構功能性貨幣入帳，續後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予以衡量。

在 2005 年 1 月 1 日之前因取得國外子公司產生之商譽和公允價值調整，係以取得日匯率認為資產負債並以美元計價。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國外營運機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將會認為處分利益或損失。

當處分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且不喪失控制力的情況下，需依據比例將累積換算調整數重新分配到非控制權益，不再認為處分利益或損失。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2.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續）**2.8 關係人**

關係人定義如下：

(a) 個人若有下列情況之一，則該個人或個人之近親與本集團及本公司為關係人：

- (i) 對本公司具控制或聯合控制；
- (ii) 對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或本公司之母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成員；

(b) 個體若符合下列情況之一，則與本集團及本公司為關係人：

- (i) 該個體與本公司為同一集團之成員(意指母公司、子公司及兄弟公司間彼此具有關係)。
- (ii) 該個體為另一個體之關聯企業或合資(或為某集團某成員之關聯企業或合資，和另一個體亦為該集團之成員)。
- (iii) 兩個體均為相同第三方之合資。
- (iv) 一個體為第三方之合資且另一個體為該第三方合資之關聯企業。
- (v) 該個體係為本公司或與本公司有關係之個體之員工福利所設之退職後福利計畫。若本公司即為前述計畫，則主辦雇主亦與本公司有關係。
- (vi) 該個體受(a)所列舉之個人控制或聯合控制。
- (vii) 於(a)(i)所列舉之個人對該個體具重大影響或為該個體(或該個體之母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成員。

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a) 認列與衡量**

所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皆以取得成本入帳。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入帳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衡量。

b) 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法按其估計耐用年限計提折舊，租賃建築物及改良物則按租賃期間與耐用年限較短者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u>耐用年限</u>
機器設備	10 - 15
辦公設備	3 - 10
運輸設備	5 - 10
租賃改良物	3 - 10

當有具體情況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價值無法回收時，將檢視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無減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的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提列方式於每個會計年度均會重新評估，以確保其價值、使用期間及折舊提列方式係與之前預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一致。

c) 後續支出

除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列為當期費用外，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支出可合理評估且對於本集團具有未來經濟效益，則該支出應予增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價值中，該後續支出包括符合認列基礎之更換零件成本。其他後續支出於發生年度認列為費用。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2.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續）

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續）

d) 處分及報廢

固定資產在處分/報廢時，或預期未來之使用或處分將無法替本集團帶來經濟效益時予以沖銷，出售價款淨額與資產淨帳面值間之差異列為當期之損益。

2.10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為本集團持有或融資租賃之不動產，而非用於(a)商品或勞務之生產或提供，或供管理目的；或(b)正常營業過程出售。投資性不動產包含已完成的投資性不動產和正在建造或開發，以供未來作為投資性不動產使用之不動產。當符合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及標準時，營業租賃之不動產會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且帳列融資租賃。

投資性不動產應按其成本進行原始衡量，交易成本應該包含於其中。當該投資性不動產發生重置成本，且該成本符合規定時，應將該成本包含於該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價值中。

投資性不動產之後續衡量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折減損，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0-48 年或租賃合約，何者較短者計提折舊。

當投資性不動產被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不預期處分該不動產能帶來未來經濟效益時，則將該投資性不動產除列，因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取得價款淨額與資產淨帳面值間之差異列為當期損益。

轉入至投資性不動產科目僅於有明顯證據證明投資性不動產的用途改變時，且有證據證明時始得為之，例如結束自用，開始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予另一方，或者結束建造或開發。自投資性不動產科目轉出僅於有客觀證據證明將投資性不動產轉供自用或預期出售時為之。投資性不動產、自用不動產或存貨間之轉換並不改變其帳面價值亦不改變用於衡量或揭露目的之成本。

2.11 無形資產

a) 商譽

企業於企業合併時所產生之商譽，係以成本衡量。嗣後，該商譽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予以衡量。商譽須至少每年(或當事件發生或情況變更致該商譽帳面價值可能發生減損時)進行減損評估。

為進行減損測試，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應自取得日起分攤至預計能享受合併綜效的各個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合併之資產或負債是否有分攤至這些現金產生單位。

分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或當有減損跡象時)必須比較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的帳面價值與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是否有減損損失。

當現金產生單位的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時，減損損失應立即認列至當期損益項下。商譽之減損損失一經認列，嗣後不得迴轉。

企業若處分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內之部分營運，與該營運有關之商譽價值應分攤予該部份營運列為其帳面價值，據以計算處分損益。前述情形下處分之商譽金額係以被處分營運部分與未處分之現金產生單位之相對價值按比例計算之。

自2005年1月1日起，因取得之國外營運機構而產生之商譽及其公允價值之調整視為外國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外國營運機構之功能性貨幣認列，並依附註2.7中所載之會計政策換算。

於2005年1月1日之前所取得之國外營運機構之商譽及其公允價值之調整視為本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取得日當時之美元匯率認列。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2.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續）**2.12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係以原始成本認列，續後之評價，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衡量。土地使用權係依租約所載之條件，以直線法攤銷。

2.13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當有減損跡象，或需於年度進行減損測試時，本集團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若資產能產生與其他資產大部分獨立之現金流量，則其可回收金額係取下列兩者中較高者：(1)資產使用價值，或(2)現金產生單位公允價值扣除銷售成本。

如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將帳面價值調整至可回收金額。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係以該資產預計未來之現金流量折算其現值，折現率係能反應目前市場對時間價值及特定資產風險之稅前折現率。若可行時，在決定公允價值扣除銷售成本時，應考慮最近市場行情。假設無類似交易，則使用適當的評價模式。該計算需考量評價乘數、公開交易市場成交價以及其他可取得之公允價值參數。

本集團係以各現金產生單位為基準編製之預算來作為減損測試之計算基礎。前述之預算通常是五年期間的預算資料。若有長於五年的情形，則會計算長期成長率並將之運用在第六年之後的預計現金流量計算上。

減損損失應認列於損益；若係經重估之資產產生減損，該減損損失應先沖銷該重估資產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重估增值準備，若有不足，於損益項下認列。

企業應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證據顯示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商譽除外)。若有此證據存在，應重新評估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應予迴轉，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可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除非此資產係以重估價值入帳(其迴轉之金額視為重估之增值)，資產減損損失之迴轉應列於損益科目。

2.14 金融工具**a) 金融資產**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依取得目的分類為依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等四類。本集團原始認列時即決定該資產之分類，並且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其分類，惟一旦分類為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者，嗣後不得變更。

i) 分類**1) 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係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以及原始認列時被指定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係指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之金融資產，包括依 FRS39 規定原始未指定為避險之衍生性工具以及未能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商品（包含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

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列入當期損益。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經評價產生之淨損益包含兌換損益、利息及股利。

截至 2017 年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未有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當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及風險並非緊密關聯時，且該主契約非屬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者時，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宜與主契約分別認列並以公允價值衡量。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2.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續）

2.14 金融工具（續）

1) 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續）

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利得與損失應認列於損益項下。當合約的條件發生修改並因而重大影響現金流量的估計時，需重新衡量公允價值。

截至 2017 年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未有自主契約中分離之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

2) 放款及應收款

本集團對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及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此類商品並非為短期出售目的而持有，故未分類為交易為目的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係以公允價值為原始認列基礎。續後評價時採用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並減除累計減損。因價值減損、處分或攤銷時產生之利益及損失，列入當期損益項下。

可於一年內或一個營業週期內（孰長者）收現之放款及應收款視為流動資產，本集團將下列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

- 現金、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
-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包含與聯屬公司及法人股東之應收款）。

3)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

本集團對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收取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本集團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其到期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未有特定持有期間之投資不屬此分類。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例如債券，於續後評價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攤銷後成本係指原始認列金額減除已收回之本金，並加列或減除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異數採有效利率法計算之累積已攤銷金額，再減除價值減損或可能無法收回之金額。此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包括有效利率之決定（已考量所有支付或收取之手續費）、折溢價及交易成本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價值減損、處分或攤銷產生之利益及損失，列入當期損益項下。

截至 2017 年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並無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

4)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包括權益與債券投資。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權益投資係非屬交易目的或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投資。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券投資者，係未有特定持有期間，而係依公司資金需求或市場狀況改變才會出售之債券投資。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為原始認列基礎。續後評價係以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貨幣項目之兌換損益、及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公允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於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對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無法可靠衡量公允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係以原始認列之成本減去累計減損衡量之。

截至 2017 年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無持有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ii) 交易認列

當本集團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金融資產。

本集團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及負債，採交易日（例如：本集團承諾購買資產之日）會計處理。慣例交易係指一項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資產之交付期間係在市場慣例或法令規定之期間內者。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2.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續）**2.14 金融工具（續）****a) 金融資產（續）****iii) 原始衡量**

當認列金融資產時，應以公允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認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本集團於原始衡量時決定該金融資產之分類後，於每會計年度終了日重新評估分類。

iv) 首日損益

除非該金融資產可認為其他性質之資產，當無活絡市場之金融資產之交易價格與其他可觀察到之該類金融資產市場公允價值或依評價方法所評估之公允價值（其變數僅包含可觀察到之市場資料）有所不同時，本集團認列交易價格與公允價值之差異（「首日損益」）列於當期損益項下。當變數包含無法自市場觀察到之資料時，交易價格與該評價方法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差異僅於該評價方法之變數修正為可觀察之市場資料或該金融資產自帳上除列時始得認列。本集團將依據個別交易評估認列首日損益之適當方法。

v)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於下列事項發生時，除列金融資產（或適用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類似的金融資產中的一部分）：

- 本集團已移轉收取此資產現金流量之權利。
- 本集團雖保有收取此資產之現金流量之權利，但相對也有根據移轉（pass-through）合約向第三人立期（不得有重大延遲）同額清償之義務；或
- 本集團已移轉其收取此資產之現金流量權利並且已（a）移轉資產所有風險及報酬或（b）未實際移轉亦未保留所有資產之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此資產之控制權。

當本集團雖已移轉收取此資產現金流量之權利，但並未移轉或未保留該資產之所有風險及報酬，且保留對此資產之控制權，則應於持續參與程度之範圍內持續認列該已移轉資產。若本集團以保證已移轉資產之形式持續參與時，持續參與之範圍係以(i)資產帳列金額或(ii)對所收取之對價，本集團可能被要求返還之最高金額二者孰低者。

當書面合約載明本集團仍持續參與該移轉資產或擁有買回該移轉資產之權利，本集團持續參與之範圍係再買回之部分，除了以公允價值衡量資產賣權的情況下，持續參與之部份僅限於移轉資產之公允價值與選擇權執行價格二者孰低者。

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認列相關負債。移轉之資產及相關之負債係以本集團保留之權利及義務衡量。

除列金融資產時，帳面價值與下列二者合計數之差異數，認列於損益項下：

- （a）所收取之對價；及
- （b）任何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2.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續）**2.14 金融工具（續）****b)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含應付帳款（一般付款期間為 30 – 90 天）、其他流動負債、與子公司交易產生之應付款項、長期借款、應付承兌匯票及短期銀行借款。本集團於成為金融商品契約中之一方時，將金融負債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中。本集團在原始認列時決定金融負債之分類。金融負債係以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負債，尚應加計可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為原始認列之成本。負債於除列及依有效利率法攤銷時認列相關損益。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被撤銷、取消或到期時，則除列該負債。當原借款人以不同條件之另一負債取代現有金融負債，或修改現有負債之重大條件時，此種交換或修改係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並將新負債與原始負債帳面金額差異數認列於損益項下。

未指定為依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其組成項目分類為其他金融負債。其他金融負債係指因其合約性質而使本集團需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予該金融資產之持有者，或非以定額之現金或金融資產交換定額之股權以清償債務者。同時具有股權及債權性質之已發行金融商品，其股權之部分係以整體金融商品之價格減去債權部分於發行日之公允價格計算之。攤銷後之成本之計算應將所有發行時之溢折價以及發行成本予以考慮。任何外幣計價債務因評價產生之影響數應認列於損益項下。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在具有法定抵銷權且本集團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收現資產或支付負債時，始得於資產負債表上以淨額表達。

2.15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已有減損之客觀證據。

i)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首先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當本集團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就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個別評估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則無須以群組方式評估減損。

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放款及應收款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業已減損，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折現效果不重大，則可不考量。若放款係採浮動利率，則採當期之有效利率來衡量減損金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應藉由備抵科目調減之，減損金額列為當期損益。

當金融資產預期未來可能無法回收，直接調減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若係透過備抵科目評價者，則將該金融資產連同其備抵科目一併沖銷。在決定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已減損時，本集團考量因素包括債權人是否有破產、重大財務困難或付款延遲之情形。

認列減損損失後，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應迴轉，但該迴轉應不使金融資產帳面價值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ii)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若有客觀證據顯示以成本衡量之權益工具發生減損（例如權益發行人因營運環境發生重大不良影響，導致破產或財務困難），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類似金融資產當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折現值與帳面價值間之差額，此減損金額一旦認列後不得迴轉。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2.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續）**2.15 金融資產減損（續）****iii)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客觀減損證據包括 a) 發行人或債務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b) 發行人所屬之產業有關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的重大改變，而此改變預計帶來重大的不利影響，並且顯示投資之成本可能因而無法回收；c) 公允價值已重大或長期低於取得成本。「重大」與否係依原始成本評估；「長期」與否則是依公允價值低於原始成本之期間評估。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若已減損，則將先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累積淨損失金額轉列為當期損益，其減損損失之金額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已收回之本金及已攤銷之溢折價之淨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曾列入損益之減損金額後之餘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不得認為當期損益，而應認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評估與按攤銷後成本認列之金融資產一致。然而認為減損損失之金額為攤銷後成本與公允價值扣除已認列累積損失之差額。續後仍依減損後債務商品之帳面價值採評估減損時所用之折現率估列利息收入。利息收入列為財務收入項下。若日後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應予迴轉並認為當期損益。

2.16 現金及銀行存款及受限制資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係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可隨時變現且無重大風險之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包含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投資，也包括因本集團現金管理之主要需求所產生之銀行透支項目。

受限制資產係依借款合同要求存放於帳戶持有人名下的存款，該存款在一期間內無法隨時提存；根據存款條件，此類存款通常可獲取固定之利息收入並且屬於流動性質。

2.17 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存貨成本包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之狀態及地點之一切支出，詳述如下：

- 原料－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 製成品及在製品－係依直接原料及直接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但不包含借款成本之製造費用。

若有存貨損壞或呆滯情形時，將調整備抵存貨損失科目以反應其淨變現價值。

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必要之銷售費用後淨額。

2.18 各項準備

各項準備之認列，係當本集團因過去事件結果影響而有現時義務，此支付義務係很有可能以本集團之經濟資源予以償付，且該償付金額可予以合理估計。

各項準備需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並予以調整以反應至目前最佳之估計。當非屬很有可能以經濟資源償付該負債時，應予迴轉該項準備。當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重大時，需以當期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以反映該負債之風險。折現後，其嗣後隨時間經過所增列之準備應認為財務成本。

保證相關之準備，於產品銷售時或服務提供時，根據歷史經驗認列原始成本，並每年修訂該成本。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2.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續）**2.19 政府補助款**

政府補助款於可合理確定其收現性及所有附加之條件皆能符合之情況下，應依公允價值認列。當補助款係與費用項目有關時，需有系統地於期間內認列為損益表項目以配合相關成本之發生。當補助款係與某個資產有關時，應依公允價值於資產負債表認列為遞延資產，並依預估之資產耐用期間內，每年平均攤提至損益科目。

2.20 財務保證

財務保證係指當債務人無法於到期日償還債務時，保證人必須彌補保證合約受益人損失之合約。

財務保證之原始認列係依公允價值加計可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認列為負債，並在財務保證期間攤銷認列為收入。續後衡量時，若財務保證義務金額很有可能高於財務保證原始認列金額減去攤銷數之餘額，財務保證應以較高之金額認列，其差額認列於損益。

2.21 借款成本

除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取得、建造或製造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外，其餘之利息支出應於發生時認列為當年度費用。當取得或建造資產之支出已開始且借款成本已經發生，則開始資本化。當資產已達可使用或可供銷售狀態，則停止資本化。借款成本包括利息以及公司因借款而發生之其他成本。

2.22 借款

借款係依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後金額入帳。遞延交易成本係為取得專案借款產生成本，依有效利率法於借款期間攤銷入帳。

附息借款續後依攤銷後成本衡量。其認列金額(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減除可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與償還金額間之差異係依有效利率法進行攤銷，因攤銷產生之利益與損失認列於損益項下。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之借款(包括原始借款條款為 12 月以上且已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及財務報告交付日前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展期者)係為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其他償付期限在一年以上者之借款，係為長期借款，於資產負債表中表達於非流動負債項下。

本集團所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因發行債券取得之價款依負債與權益之比例分攤之，負債金額之計算係依可轉換公司債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後現值加計嵌入式買（賣）權在公司債發行當天之公允價值。而發行債券所獲價款與上述負債之差額，則列於股東權益項下之可轉換公司債權益調整數，可轉換公司債權益調整數金額於續後期間維持不變。

可轉換公司債權益調整數係屬資本公積。當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時，可轉換公司債負債之攤提成本將列為權益項下。假如轉換權並未被行使且逾期失效時，或可轉換公司債被償付或贖回時，該可轉換公司債之權益調整數將保留於股東權益項下。

2.23 員工退休金**a) 確定福利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係採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劃，其適用於大部份本集團於菲律賓正式聘用之員工，該退休金計劃於菲律賓並未實際提撥。就本集團之確定福利退休金計劃而言，退休金成本係以預計單位信託福利法（projected unit credit method）予以計算。本方法反應於評價日員工提供之勞務以及公司關於未來員工薪資之假設。退休金費用之組成包括當期服務成本以及利息成本。再衡量損益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2.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續）**2.23 員工退休金（續）****a) 確定福利退休金計劃（續）**

當計劃修正發生時，不論是否為既得，前期服務成本應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負債為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減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

b)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根據當地法令參加當地退休金計劃。特別是本集團於新加坡及台灣營運之子公司提撥至中央公積金局 (Central Provident Fund scheme)，為一確定提撥之退休金計劃。根據退休金計劃於提供服務期間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c) 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

本集團之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係針對員工（含資深主管）於服務期間給與其不可轉讓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依認股選擇權給與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於衡量認股選擇權之價值時，無需考量績效條件。

給與員工之權益商品係於員工在特定期間內完成服務並/或達成績效條件後方屬既得，於所規定之既得期間內認列所取得之勞務費用，並認列相對之權益增加。其累積勞務費用應於每個財務報表日認列，且應反應出本集團對於該權益商品於既得期間之最佳估計。期初及期末之累積費用變動數，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需認列任何費用。

當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至少應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酬勞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應於修改日將額外之成本認列為費用。

若權益交割計劃於既得期間內取消，應將取消視為既得權利之提前取得，不論公司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是否已達成，倘立即認列原剩餘既得期間之酬勞成本。若新給與員工權益商品，以取代被取消之權益商品，應視為原權益商品給與條款及條件之修改，適用前段所述之處理。所有權益交割計劃之取消處理方式皆同。

本公司直接給與子公司員工其權益工具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均視為權益交割交易。適用於本公司及子公司個別或單獨財務報表以及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

子公司將此交易視為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於母公司將其權益工具給與子公司員工時，子公司視為母公司之出資，亦即權益增加。

同時，於本公司個別財務報表中，因移轉本身權益商品予子公司員工，本公司在帳上認列對子公司投資之增加，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

本集團適用FRS 102之過渡性條款，該準則僅適用於2002年11月22日之後給與且於2005年1月1日前尚未既得之權益交割交易。

d) 員工未休假獎金

因員工犧牲休假所產生之未休假獎金，應認列為負債。截至資產負債表日之應計員工未休假獎金，應予以估列。

e)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以支付離職金方式使員工提早退休或自請離職。本集團認列離職福利，係根據不可取消之詳細計劃給與同意終止聘雇關係之員工離職金；或以提供離職金方式鼓勵員工自動離職。當有鼓勵員工自動離職之情事，離職金之計算係根據預計自願離職員工人數決定。

應付離職金於資產負債表日12個月後到期者，需予以折算現值。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2.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續）**2.24 租賃**

簽訂之合約是否為租賃合約或包含租賃性質，係根據該合約之實質內容並評估該合約是否取決於資產之使用以及是否包含資產之使用權。租賃之約定經承諾後僅在下列情況下始需重新評估：

- a) 契約條款變更(除展期或延長合約期間的情形外)
- b) 展期或延長合約期間(除已將展期或延長合約期間的條款明訂於租賃契約者外)
- c) 決定租賃條件是否已滿足之特定資產有變動，或
- d) 租賃之資產有重大之變動

當上述狀況 a、c 及 d 發生，自重新評估起，租賃會計需終止或重新開始。若為上述狀況 b，自展期或延長日起，租賃會計重新開始。

a) 承租人

營業租賃款之給付在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為費用。在租期內若出租人有給與承租人任何優惠，亦依直線法在租期內認為租金費用之減項。

b) 出租人

本集團將未實質移轉租賃資產所有權有關之風險及報酬之租賃視為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認為租賃資產成本之加項並在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為租金收入（附註2.26）。

2.25 出租資產

出租資產以成本衡量，主要為醫療用被服，並以直線法按五年攤銷。

出租資產於被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不預期處分該資產能帶來未來經濟效益時，予以除帳。報廢或處分出租資產時，其產生之相關利益或損失認為當期損益。

2.26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入金額可合理衡量時認列。收入係依已收取或依合約可收取之價款之公允價值認列，不考慮折扣、銷貨稅額或關稅。本集團於評估收入交易時亦考量其是否為主要義務人或代理人。以下的銷貨認列條件必需同時符合，始能認列收入：

a) 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於貨品之所有權有關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實際移轉給客戶時認列。當對於收款、相關銷貨成本或可能之退貨有重大不確定性時，不能視為銷貨收入。

b) 服務收入

管理服務收入係於服務提供完成時認列。

醫院洗滌服務收入及出租服務收入係於服務提供完成時認列。

c) 租金收入

租金收入係透過投資性不動產之營業租賃而產生，其於租賃期間內依直線法攤銷。在租期內給與承租人之優惠，亦依直線法在租期內認為租金收入之減項。

d)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係採有效利率法認列。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2.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續）**2.27 所得稅****a)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及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和負債係依可能由稅務主管機關收到之退稅款或支付予稅務主管機關之稅款來衡量。用來計算所得稅費用之稅率及相關法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頒布或實質上已頒布者為基準。

所得稅費用應於發生當期認為費用，除非該所得稅費用與損益項目無關，例如其他綜合損益或股東權益項目。本公司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情形，若有相關稅務法令尚不確定之情形，則提列適當之所得稅準備。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以資產負債表法(Liability method)計算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所有資產及負債項目其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不同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

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應認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但下列情形除外：

- 遞延所得稅負債係商譽原始認列或非因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在交易日未影響會計淨利或課稅淨利或淨損之資產或負債；及
- 有關投資子公司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其迴轉時間可由本集團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將不會迴轉。

除了下列情況外，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以前年度未使用之所得稅抵減及虧損扣抵應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足夠之課稅所得以回收該暫時性差異、所得稅抵減及虧損扣抵之範圍內認列：

- 非屬於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及
-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檢視，並於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可供所有或部分遞延所得稅資產回收之範圍內予以調減，原未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評估，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遞延所得稅資產回收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以預期未來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日已頒布或實質上已頒布之稅率及相關法規為基礎衡量。

與損益項目無關之遞延所得稅則不認為損益項目，而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為股東權益項下；與企業合併相關之遞延所得稅則視為合併商譽調整項目。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抵銷具有法定強制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時才予以互抵。

c) 銷售稅

除下述外，收入、費用及資產係以扣除銷售稅後之淨額認列：

- 因購買資產或勞務所產生之銷售稅無法由稅捐機關退回時，所支付之銷售稅視為資產取得成本或費用項目之一部分；及
- 應收及應付款係以包含銷售稅之金額表達。

可自稅捐機關收回或應付予稅捐機關之銷售稅淨額，於資產負債表中為構成應收款或應付款項之一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2.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續）

2.28 股本及股票發行成本

普通股列於權益項下。

因發行新股所增加之成本列於權益項下股本之減項。

2.29 部門別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以全球為基礎劃分為三個主要區域部門，並按此劃分基礎揭露部門別資訊。

部門之收入、費用及經營成果（包括各區域部門與營運部門）均包括部門間之相互交易。部門間之交易係以與外部第三人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2.30 股利

現金股利係經股東會核准後於核准年度認列。

2.31 或有事項

或有負債係指：

- a) 以前既存之事實或狀況，可能業已對公司產生損失，惟其確切結果，有賴於未來不確定事項（無法由本集團完全控制）之發生或不發生以證實；
- b) 起因於過去事件而產生之現時義務，但因下列原因而未認列：
 - i. 經濟資源之流出以免除該現時義務係非屬很可能；
 - ii. 該現時義務之金額無法可靠衡量

或有資產係指起因於過去事件，可能業已對公司產生利益，惟其確切結果，有賴於未來不確定事項（無法由本集團完全控制）之發生或不發生以證實。

除了因企業合併造成之或有負債中，屬現時義務且公允價值已能可靠衡量者外，集團並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任何或有負債或資產。

2.32 期後事項

報導期間後調整事項均已反映在財務報表中；重大之非調整事項則已於財務報表之附註中揭露。

2.33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集團於衡量日必須能進入主要（或最有利）市場。

企業應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以衡量該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將該資產以最高及最佳使用方式，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以最高及最佳使用方式之另一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集團採用在該等情況下，以合適且有足夠資料可取得之評價技術，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且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及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2.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續）**2.33 公允價值衡量（續）**

為增進一致性及可比性，將於財務報表中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資產及負債，以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重大之最低輸入值等級，將用以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輸入值歸類為三等級：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第三等級：評價技術並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對於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和負債，集團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時，以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重大之最低輸入值等級，重新評估其分類，以判定是否有等級間之移轉。

集團為公允價值揭露之目的，考量其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以決定其類別，並歸入適當之公允價值等級。

2.34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考量該年度宣告之股票股利及行使之認股權後，以歸屬於股東之年度合併淨利除以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股東之年度合併淨利，除以母公司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加上因轉換而可能發行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本集團未有具稀釋效果之潛在普通股。

3. 股本

		(單位：美金千元)	
		本集團及本公司	
		2017	2016
額定股本			
-普通股 1,000,000,000 股，每股 \$0.05 美元		50,000	50,000
實收股本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			
-普通股 549,411,240 股，每股 \$0.05 美元		27,471	27,471

本公司僅發行普通股，普通股無面值每股依 \$0.05 美元發行，每股均有一表決權。若經本公司宣告且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股東可享有配發本公司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訂有員工認股權計畫，本集團之員工可依該計畫(附註 21a)認購公司普通股。

本公司於 2014 年發行新股以取得子公司 MTC 的非控制股權。取得成本超過淨資產之公允價值部分，認列於資產負債表權益項下之其他準備科目。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4. 員工認股權準備

員工認股權準備係配發予員工之以權益交割之認股權(附註 21a)，此準備包含所有尚未執行之員工認股權自給與日起於既得期間內累積認列之酬勞成本，在員工執行認股權時調整減少此準備。

	本集團		(單位：美金千元) 本公司	
	2017	2016	2017	2016
1月1日	294	294	294	294
員工認股權-員工服務成本	—	—	—	—
12月31日	<u>294</u>	<u>294</u>	<u>294</u>	<u>294</u>

5. 保留盈餘和其他準備**a)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

	(單位：美金千元)	
	2017	2016
保留盈餘來自：		
本公司	(8,730)	(10,275)
子公司	37,401	38,063
	<u>28,671</u>	<u>27,788</u>

b) 累積換算調整數

累積換算調整數係用以記錄因海外子公司及聯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其功能性貨幣與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不同）轉換時，所產生之換算差異。

	(單位：美金千元) 本集團	
	2017	2016
1月1日	485	14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淨影響數	102	336
12月31日	<u>587</u>	<u>485</u>

c) 可轉換公司債之權益調整數

可轉換公司債之權益調整數係屬資本公積，代表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假如轉換權並未被行使且逾期失效時，或可轉換公司債被償付或贖回時，該可轉換公司債之權益調整數仍列於股東權益項下。本集團之可轉換公司債已全數贖回。

本集團及本公司至2017年12月31日之可轉換公司債之權益調整數為\$267,000元(2016:\$267,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單位：美金千元)

本集團	租賃建築物及 改良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運輸設備	合計
成本						
2016年1月1日	21,424	36,515	2,863	4,059	1,375	66,236
增添	1,600	380	68	38	1	2,087
處分	(36)	(301)	(10)	—	(2)	(349)
換算調整數	(63)	2	(7)	—	(3)	(71)
2016年12月31日及 2017年1月1日	22,925	36,596	2,914	4,097	1,371	67,903
增添	48	643	68	192	1	952
處分	—	(1,000)	(1)	—	(55)	(1,056)
換算調整數	809	145	113	1	40	1,108
2017年12月31日	23,782	36,384	3,094	4,290	1,357	68,907
累計折舊						
2016年1月1日	6,654	27,939	2,384	3,235	884	41,096
當年度提列折舊	692	1,566	37	323	46	2,664
處分	—	(212)	(10)	—	(2)	(224)
換算調整數	(47)	12	(7)	—	(1)	(43)
2016年12月31日及 2017年1月1日	7,299	29,305	2,404	3,558	927	43,493
當年度提列折舊	773	1,347	70	272	44	2,506
重分類	147	(94)	(1)	(52)	—	—
處分	—	(986)	—	—	(55)	(1,041)
換算調整數	166	254	83	—	36	539
2017年12月31日	8,385	29,826	2,556	3,778	952	45,497
帳面價值						
2016年12月31日	15,626	7,291	510	539	444	24,410
2017年12月31日	15,397	6,558	538	512	405	23,410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續）

(單位：美金千元)

本公司	租賃建築物 及改良	機器設備及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運輸設備	合計
成本					
2016年1月1日及2016年12月31日	209	3,423	10	73	3,715
增添	18	10	—	—	28
2017年12月31日	227	3,433	10	73	3,743
累計折舊					
2016年1月1日	172	3,405	3	45	3,625
當年度提列折舊	14	10	1	6	31
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月1日	186	3,415	4	51	3,656
當年度提列折舊	13	6	1	6	26
重分類					
2017年12月31日	199	3,421	5	57	3,682
帳面價值					
2016年12月31日	23	8	6	22	59
2017年12月31日	28	12	5	16	61

本公司繼續使用已完全折舊之不動產及設備，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該等資產之取得成本總額，分別為\$26.0百萬元及\$19.0百萬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7. 投資性不動產

(單位：美金千元)

	本集團		本公司	
	2017	2016	2017	2016
成本				
1月1日	7,705	8,685	2,253	3,233
處分	—	(980)	—	(980)
12月31日	<u>7,705</u>	<u>7,705</u>	<u>2,253</u>	<u>2,253</u>
累計折舊				
1月1日	4,262	4,617	2,093	2,559
處分	—	(608)	—	(608)
當年度提列折舊	218	253	107	142
12月31日	<u>4,480</u>	<u>4,262</u>	<u>2,200</u>	<u>2,093</u>
12月31日淨帳面價值	<u>3,225</u>	<u>3,443</u>	<u>53</u>	<u>160</u>
損益表：				
租金收入(附註 29)	—	750	—	750
直接營業費用	—	(302)	—	(302)
	<u>—</u>	<u>448</u>	<u>—</u>	<u>149</u>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賺取租金及資本增值為目的持有之建築物及其改良物。目前主要持本集團之投資性不動產並無變現之限制，亦無契約義務購買、建造或發展，或修繕、改善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之續後衡量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本集團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市場資料或可比較銷售對象法衡量公允價值，簡而言之，此方法的公允價值考慮市場上相似資產最近期的市場價格，並考慮被評價資產的狀況及使用情形來調整公允價值。公允價值係委任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評價。根據最新評價結果，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為\$4.9百萬元。以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等級分類，該公允價值係屬第二等級。

本公司於2016年12月30日訂立買賣交易契約，此契約買主可取得共20,903平米的建築與在Battan投資性不動產。本公司確認銷售的獲利\$208,000元。此不動產並非本公司核心資產且可提升菲律賓營運效率。

8. 出租資產

(單位：美金千元)

	本集團	
	2017	2016
成本：		
1月1日	6,047	5,726
增添	2,143	2,371
處份	(104)	(2,050)
12月31日	<u>8,086</u>	<u>6,047</u>
累積折舊：		
1月1日	862	647
年分攤費用	2,076	2,253
處份	—	(2,038)
12月31日	<u>2,938</u>	<u>862</u>
12月31日淨帳面價值	<u>5,148</u>	<u>5,185</u>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全數攤銷完畢之出租資產金額達\$0元(2016：\$38,000元)已於帳上除列。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9. 長期股權投資-子公司

(a) 子公司包括：

	(單位：美金千元)	
	2017	2016
未上市股票，以成本入帳	23,658	25,310
新增投資(預付)	1,241	—
子公司解散	—	(1,652)
備抵減損損失	(16)	(16)
	<u>24,883</u>	<u>23,642</u>

(b) 本公司截至 2017 年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所持有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單位：美金千元)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活動	創立及營業 之所在地	本公司之持股比率		本公司投資成本	
			2017	2016	2017	2016
			%	%		
本公司直接持有						
Universal Weavers Corporation	生產及銷售紡織布料	菲律賓	100.0	100.0	5,863 ^(d)	5,863 ^(d)
Contex Corporation	銷售醫療用紡織用品、病人服、枕頭、床單、手術服等	菲律賓	98.8 ^(a)	98.8 ^(a)	1,854	1,854
Medtecs (Taiwan) Corporation (MTC)	製造、出租、銷售及配送醫療耗材及提供醫院洗滌服務	台灣	100.0 ^(b)	100.0 ^(b)	7,569 ^(d)	7,569 ^(d)
Medtex Corporation	製造及銷售彈性繃帶及織帶	菲律賓	100.0	100.0	474 ^(d)	474 ^(d)
Medtecs (Cambodia) Corporation Limited (MCCL)	製造醫療耗材及採購服務	柬埔寨	100.0	100.0	2,038 ^(d)	2,038 ^(d)
Medtecs (Asia Pacific) Pte. Ltd.	銷售針織品及其他同性質之紡織品	新加坡	100.0	100.0	1,241 ^(c)	— ^(c)
Medtecs Materials Technology Corporation (MMTC)	生產、租賃及銷售針織品及其他同性質之紡織品及相關醫療產品及提供醫院洗滌服務	菲律賓	100.0	100.0	2,021	2,021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9. 長期股權投資-子公司（續）

(單位：美金千元)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活動	創立及營業之所在地	本公司之持股比率		本公司投資成本	
			2017 %	2016 %	2017	2016
Medtecs (Far East) Limited	銷售紡織品及其他同性質之紡織品	香港	100.0	100.0	1	1
CooperDevelopment Limited	控股公司	馬來西亞	100.0	100.0	3,822 ^(d)	3,822 ^(d)
Greenway Teck Corporation	控股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	—	— ^(f)	— ^(f)
透過子公司間接持有						
杭州津誠醫用紡織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紡織品及其他相關醫療產品	中國	100.0	100.0	—	—
上海格靈威醫療用品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醫療耗材	中國	—	—	— ^(g)	— ^(g)
淄博聯恆紡織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紡織品	中國	51.1 ^(c)	51.1 ^(c)	—	—
淄博聯成紡織服裝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紡織品	中國	100.0	100.0	—	—
美德曼哈頓股份有限公司	生產紡織及不織布用品	柬埔寨	100.0 ^(h)	100.0 ^(h)	—	—
					24,883	23,642

(a) 部分股權係由少數股東持有，其持有總比例約為實收股本總額之 1.2%。

(b) 部分股權係由少數股東持有，其持有總比例約為實收股本總額之 7.6%，並於 2014 年被收購。

(c) 部分股權係由少數股東持有，其持有總比例約為實收股本總額之 48.9%。

(d) 包括給與子公司員工之以權益交割員工認股權，視為對子公司投資之增加。

(e) 包括因子公司持續虧損所提列備抵減損損失 \$16,000。

(f) 自 2016 年 12 月 7 日起無商業營運，且業務已合併至本集團子公司津誠營運。

(g) 於 2016 年 6 月 6 日年註銷，並將營運整合至美德台灣的子公司美德曼哈頓股份有限公司營運。

(h) 成立於 2016 年 6 月 29 日。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10. 商譽

	(單位：美金千元)	
	本集團	
	2017	2016
期初餘額	709	709
換算調整數	—	—
期末餘額	709	709

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已分攤至下列各現金產出單位，同時也是營運部門，以作為減損測試之基礎：

	(單位：美金千元)	
	2017	2016
製造部門	198	198
醫院服務部門	511	511
	709	709

本集團每年進行商譽之減損測試，或於商譽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測試。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係以經管理階層核准之五年期現金流量預測為基礎。2017 年現金流量之稅前折現率製造部門為 9.4%-10.2%（2016 年：2%-5%），醫院服務部門為 5.5%-6.1%（2016 年：5%-10%）；五年現金流量之預測成長率製造部門為 5%（2016 年：2%），醫院服務部門為 5%（2016 年：5%）該預測成長率係依據本集團管理階層對既有製造及醫院服務之營運模式及於中國及台灣地區之擴展計劃予以合理估計。

以下為管理階層於進行商譽減損測試時對於現金流量預測之重大假設：

預計銷貨毛利

預計銷貨毛利係依據管理階層的擴張策略，並參考歷史利潤率及預期成長率。

預計成長率

預計成長率係根據管理階層針對現金產生單位長期之平均成長率。

市場占有率假設

市場占有率係重要假設，因為管理階層評估之現金產生單位相對於競爭對手之市場占有率有可能在預算期間變動。管理階層預計集團的市場占有率在預算期間可維持穩定。

稅前折現率

稅前折現率係反應管理階層對於各現金產生單位風險之估計。此為管理階層評估營運績效及未來投資方案之指標。在決定各個現金產生單位之折現率時，係依現金產生單位特定情況計算，並考量加權平均資本成本(WACC)所得出，WACC 同時考量負債及權益成本，權益之成本係集團之投資者對投資之預期報酬，而負債之成本則係集團有義務償還之付息借款成本。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則採用個別 beta 因子而納入，此 beta 因子係依據每年公開之市場資料評估而得。

關於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之評估，管理階層認為，在合理之情況下，上述之關鍵假設尚無可能發生使該單位之帳面價值超過可回收金額之改變。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11. 應收(付)子公司

流動部分之應收(付)子公司款項係無擔保、免息，且依約定期間收回或支付。

12. 其他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		(單位：美金千元) 本公司	
	2017	2016	2017	2016
長期預付租金	549	558	—	—
存出保證金	5,312	3,524	3,246	3,019
其他	196	302	229	229
	<u>6,057</u>	<u>4,384</u>	<u>3,267</u>	<u>3,248</u>

於 2017 年部分預付款用於固定資產的取得與營運需求。

13. 存貨

	本集團		(單位：美金千元) 本公司	
	2017	2016	2017	2016
成本：				
原料	7,079	6,138	12	12
在製品	7,008	7,372	16	13
物料及備用零件	3,935	3,046	1	1
在途存貨	336	1,743	—	—
淨變現價值：				
製成品	<u>15,954</u>	<u>16,450</u>	<u>55</u>	<u>61</u>
總存貨	<u>34,312</u>	<u>34,749</u>	<u>84</u>	<u>87</u>

本集團於 2017 年度於損益表中提列之備抵存貨跌價準備\$158,000 元（2016 年：\$241,000 元）。本公司於 2017 年度於損益表中提列之備抵存貨跌價準備為\$0 元（2016 年：\$0 元）。

本集團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提列之備抵存貨跌價準備\$1.6 百萬元（2016 年：\$1.5 百萬元）。本公司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於損益表中提列之備抵存貨跌價準備為\$0 元（2016 年：\$0 元）。

本集團 2017 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為\$23.9 百萬元(2016 年度：\$22.9 百萬元)，請參閱附註 24。

部分存貨已移轉至子公司作為其銀行借款之抵押品。該子公司須為此項抵押品或其銷售所得\$0.6 百萬元（2016 年：\$0.9 百萬元）向銀行負責，請參閱附註 18。

14. 應收帳款

	本集團		(單位：美金千元) 本公司	
	2017	2016	2017	2016
應收帳款				
製造	11,786	12,220	8,393	9,106
醫院服務	1,943	1,204	—	—
買賣	1,701	512	—	—
減：備抵呆帳	<u>(127)</u>	<u>(125)</u>	<u>—</u>	<u>—</u>
	<u>15,303</u>	<u>13,811</u>	<u>8,393</u>	<u>9,016</u>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14. 應收帳款（續）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係屬無息，且通常於 30 至 90 天內到期，因與公允價值相近，故以原始交易金額認列。

以外幣計價之應收帳款列示如下：

	(單位：美金千元)	
	本集團	
	2017	2016
菲律賓披索	672	272
人民幣	247	520
新台幣	3,392	1,536
新加坡幣	590	234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款餘額 \$8.4 百萬元（2016: \$8.7 百萬元）。該應收帳款係屬無擔保，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齡分析如下：

	(單位：美金千元)	
	本集團	
	2017	2016
少於 30 日	514	716
30 至 60 日	7,904	7,981
總計	8,418	8,697

已減損之應收帳款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於資產負債表日已減損者列示如下：

	(單位：美金千元)			
	本集團			
	整體減損		個別減損	
	2017	2016	2017	2016
應收帳款—名目餘額				
製造	26	26	520	278
醫院服務	1,717	1,047	-	-
買賣	1,707	512	-	-
減：備抵減損損失	(52)	(50)	(75)	(75)
	3,392	1,535	445	203

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為 \$3.1 百萬元（2016: \$3.1 百萬元）。由於此部分應收帳款評估為可回收且無信用損失，品質應屬良好。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14. 應收帳款（續）備抵呆帳科目變動：

(單位：美金千元)

	本集團			
	整體減損		個別減損	
	2017	2016	2017	2016
1月1日	50	50	75	78
沖轉備抵呆帳	—	—	—	(3)
換算調整數	2	—	—	—
12月31日	52	50	75	75

個別減損之應收帳款係指於資產負債表日，債務人有重大之財務困難且已拖欠付款，該應收帳款係屬無擔保品及無其他信用增強方式者。

2017年及2016年無減損認列於當期損益項下。

15. 其他流動資產

(單位：美金千元)

	本集團		本公司	
	2017	2016	2017	2016
預付貨款	12,846	8,330	10,940	4,870
預付費用	173	449	32	92
員工借支	9	20	9	7
進項稅額	335	285	—	7
存出保證金	2,389	3,891	4,075	4,229
其他應收款	1,223	2,459	544	1,551
	16,975	15,434	15,600	10,756

存出保證金包括對供應商未來一年內所需交付貨物所做的支付

其他應收款包括應收租賃款及其他應收非關係人款項。

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以外幣計價之其他流動資產列示如下：

(單位：美金千元)

	本集團	
	2017	2016
人民幣	474	325
菲律賓披索	650	594
新台幣	205	2,166
新加坡幣	11	20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16. 現金、銀行存款及受限制資產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及本公司之受限制資產分別為 \$2.7 百萬元（2016 年：\$1.9 百萬元）及 \$0 元（2016 年：\$0 元）已提供作為銀行貸款額度及透支額度之擔保品。此類受限制資產為定期存款，提取需經銀行之核准，係以美元計價，並計息，其利率為 0.5% (2016: 0.4%)。

截至 2017 年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列示如下：

	本集團		(單位：美金千元) 本公司	
	2017	2016	2017	2016
新台幣	3,714	3,030	—	—
菲律賓披索	156	111	9	5
人民幣	31	167	—	—
新加坡幣	13	7	9	—

17. 應付帳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本集團		(單位：美金千元) 本公司	
	2017	2016	2017	2016
應付帳款	3,564	5,212	65	45
其他應付款	1,769	398	488	459
應付費用	2,708	3,588	191	885
應付董事款項 (附註 28)	74	186	74	186
	8,115	9,384	818	1,575

應付董事款項係非屬交易行為、無息且無擔保之款項，依約定期間還款。

截至 2017 年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以外幣計價之應付帳款及其他流動負債列示如下：

	本集團		(單位：美金千元) 本公司	
	2017	2016	2017	2016
新台幣	2,583	3,614	—	—
人民幣	10	227	—	—
菲律賓披索	1,731	1,022	186	859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18. 貸款及借款

			（單位：美金千元）			
			本公司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到期日	2017	2016	2017	2016
流動：						
應付承兌匯票 （擔保）（附註 13）	3.41%	2018	597	867	—	—
銀行借款：						
- 美金借款						
擔保	3.83%	2018	3,300	3,000	—	—
無擔保	3.43%	2018	11,560	11,328	—	—
- 人民幣借款						
擔保	6.71%	2018	2,301	2,233	—	—
- 台幣借款						
無擔保	2.77%	2018	15,648	13,014	—	—
短期借款總額			32,809	29,575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39	1,175	—	—
非流動：						
長期借款：						
- 長期借款（擔保） （附註 6）	2.46%	2018-2022	600	—	—	—
- 台幣長期借款						
無擔保	2.80%	2018-2019	2,073	1,282	—	—
長期借款總額			2,673	1,282	—	—
一年內到期			(1,039)	(1,175)	—	—
一年以上到期			1,634	107	—	—
借款總額			36,079	31,724	—	—

上述貸款及借款分類如下：

	本集團		(單位：美金千元) 本公司	
	2017	2016	2017	2016
擔保	6,7980	6,100	—	—
無擔保	29,281	25,624	—	—
	36,079	31,724	—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18. 貸款及借款（續）應付承兌匯票

應付承兌匯票有固定及浮動利率，以特定商品作為抵押(附註 13)，並放置於銀行交付信託，於次年度陸續到期(附註 31)。

長期借款

國泰世華銀行之長期借款\$4.9 百萬元係以有效年利率 8.5%計息，每月分期償還，並以房屋及租賃資產設定擔保。

來自於融資活動之負債調節表列示如下：

(單位：美金千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淨現金流量	非現金變化 其他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長期借款				
- 一年內到期	1,175	(243)	107	1,039
- 一年以上到期	107	1,634	(107)	1,634
短期借款	29,575	3,234	—	32,809
總計	30,857	4,625	—	35,482

“其他”係指隨時間經過而轉入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9. 營業收入

(單位：美金千元)

	本集團		本公司	
	2017	2016	2017	2016
製造	45,884	42,796	12,608	7,078
醫院服務	13,356	11,900	—	—
貿易銷售	2,586	2,900	—	750
	61,826	57,596	12,608	7,828

20. 其他營業收入—淨額

(單位：美金千元)

	本集團		本公司	
	2017	2016	2017	2016
匯兌利益(損失)	(160)	358	24	102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208	—	208
其他	402	327	719	18
	242	893	743	328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21. 員工福利

	本集團		(單位：美金千元) 本公司	
	2017	2016	2017	2016
人事費用				
薪資支出	17,637	14,723	1,079	1,142
退休金成本	84	88	23	22
	<u>17,721</u>	<u>14,811</u>	<u>1,102</u>	<u>1,164</u>

a) 員工股票選擇權計劃**i) 非執行董事股票選擇權計劃**

本集團給與股票選擇權予非執行董事。其認購價格為給與日當日之市價者，其認購期間自給與日後滿一年開始；認購價低於市價之股票選擇權，其認購期間自給與日後滿兩年開始。給與非執行董事之選擇權於給與日後五年失效。股票選擇權不得採用現金交割。

ii) 一般員工股票選擇權計劃

本公司對全職員工及非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及其關係人之執行董事（除楊克誠先生外），提供股票選擇權計劃，配發不可轉讓之選擇權。認購價等於市價之選擇權，其認購期間自給與日後一年開始，而認購價低於市價之選擇權，認購期間自給與日後兩年開始。配予執行董事或員工之選擇權自給與日後十年失效。

並無任一員工取得超過此股票選擇權計劃可發行總數的 5%。

本公司員工股票選擇權計劃相關資料列示如下：

	選擇權股數	加權平均 認購價格	選擇權股數	加權平均 認購價格
	2017	2017(新加坡幣)	2016	2016(新加坡幣)
1月1日及12月31日流通在外餘額	<u>2,030</u>	<u>0.09</u>	<u>2,030</u>	<u>0.09</u>

2017 年及 2016 年皆未給與任何的選擇權。

本年度期末流通在外選擇權之認購價格為 S\$0.094 元 (2016: S\$0.094 元)，選擇權合約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2.4 年(2016: 3.4 年)。

選擇權之公允價值

給與員工之股票選擇權之公平市價係將給與日當天之條件及情況列入考量，以二項式模型計算。該模型相關條件如下：

	2010	2010 年以前
股利率 (%)	—	4.0
預期波動率 (%)	29.4	40.0
歷史波動率 (%)	29.4	40.0
無風險利率 (%)	2.3	4.0
預期存續期間 (年)	4.3	4.8
加權平均股價 (新加坡幣\$)	0.1	0.1

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係根據歷史資料估計，故並不必然等於實際執行結果。波動率係假設以歷史波動率作為未來趨勢之指標，未必與實際的結果相同。該選擇權並無其他條件涉入公平市價之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21. 員工福利（續）**b) 退休金計劃**

退休金計劃適用於大部份本集團於菲律賓正式聘用之員工。退休金係依據最近一個月薪資的特定比例以及服務年資計算。董事會定期複核其適當性，以確定年底之帳列金額與 FRS 19 之規定無重大差異。

依目前之法律架構，菲律賓 Republic Act 7641 及 Retirement Pay Law，在集體協議及其他協議之退休福利不少於法律規定之前提下，若私人企業並未訂定退休金計畫，應設置退休給付之準備。惟該法並未規定最低應提撥之金額。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獨立精算師依照 FRS 19 所定之退休金預計單位信託成本法精算之退休金成本之相關資訊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2017	2016	2017	2016
服務成本	48	52	14	14
利息成本	36	36	9	8
費用淨額	84	88	23	22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及本公司在確定福利計畫下所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為 \$721,000 元（2016: \$727,000 元）及 \$183,000（2016: \$175,000 元）。本集團管理當局仍在規劃關於退休基金之計劃。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變動如下：

	未提撥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本集團		本公司	
	2017	2016	2017	2016
應計退休金負債現值				
1 月 1 日	727	729	175	157
當期服務成本	48	52	14	14
利息成本	36	36	9	8
支付之福利	—	(7)	(1)	—
換算調整數	(3)	(40)	—	(10)
再衡量利益(損失)淨額	(87)	(43)	(14)	6
12 月 31 日	721	727	183	175

退休金負債之主要精算假設為：

	本集團		本公司	
	2017	2016	2017	2016
折現率	5.62% - 5.63%	5.03% - 5.19%	5.63%	5.19%
薪資成長率	5.0%	5.0%	5.0%	5.0%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21. 員工福利（續）**b) 退休金計劃（續）**

各年度之調整，揭露如下：

(單位：美金千元)

	本集團				
	2017	2016	2015	2014	2013
未提撥之確定福利義務	721	727	729	786	782
計畫負債精算假設變動之調整數	(61)	(3)	(53)	(42)	192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26)	(40)	(68)	(45)	(17)
人口統計假設改變	-	-	8	-	-

	本公司				
	2017	2016	2015	2014	2013
未提撥之確定福利義務	183	175	157	181	170
計畫負債精算假設變動之調整數	(11)	-	(14)	(7)	28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3)	6	(28)	(7)	12
人口統計假設改變	-	-	1	-	-

2017 年度重大假設定量敏感性分析如下：

假設	敏感程度	確定福利義務增(減)影響數
折現率	+0.5%	(50)
	-0.5%	55
未來薪資增加	+2%	244
	-2%	(176)

以上敏感性分析係根據報導期間結束日關鍵假設之合理變動推估其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2017 年底預期未來提撥確定福利計劃義務如下：

未來 12 個月內 (單位：美金千元)

(次年度報導期間)	
一年以上至五年	33
五年以上至十年	95
十年以上至十五年	159
十五年以上至二十年	676
二十年以上	1,823
	2,945

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平均確定福利計劃義務期間為 18 年。

台灣勞工退休金條例自 2005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2017 年本集團就確定提撥制度所認列之退休金費用為 \$84,000 元 (2016: \$88,000 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22. 財務收入

	本集團		(單位：美金千元) 本公司	
	2017	2016	2017	2016
財務收入				
利息收入				
- 定期存款及預付款項-非關係人	13	5	1	-

23. 財務費用

	本集團		(單位：美金千元) 本公司	
	2017	2016	2017	2016
非關係人之銀行借款利息支出	1,443	1,369	597	610
交易成本之攤銷(附註 18)	-	67	-	67
其他財務成本	324	283	3	1
財務費用合計	1,767	1,719	600	678

其他財務成本包含：銀行貸款手續費、信託收支、資金調度及其他收支。

24. 稅前淨利（損）

稅前淨利（損）係包括下列項目：

	本集團		(單位：美金千元) 本公司	
	2017	2016	2017	2016
認為費用之存貨成本（附註 13）	23,867	22,879	8,966	5,168
人事費用（附註 21）	17,721	14,811	1,102	1,164
折舊、攤銷及（附註 6 及 7）	2,724	2,917	133	173
財務費用（附註 23）	1,767	1,719	600	678
出租資產攤銷（附註 8）	2,076	2,253	-	-
租金支出（附註 29）	583	705	25	206
會計師公費				
- 本公司之審計公費	145	151	41	41
財務收入（附註 22）	(13)	(5)	(1)	-
其他收入淨額（附註 20）	(242)	(893)	(743)	(328)

25. 所得稅**a)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本集團		(單位：美金千元) 本公司	
	2017	2016	2016	2016
當期所得稅	149	575	1	22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67)	(33)	(2)	(13)
所得稅費用				
損益之認列	82	542	1	9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25. 所得稅（續）**b) 所得稅費用和稅前淨利之關係**

截至 2017 年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乘以適用稅率後金額之調節如下：

	本集團		(單位：美金千元) 本公司	
	2017	2016	2017	2016
稅前淨利（損）	955	1,561	1,544	(1,875)
所得稅費用（以當地適用稅率計算）	(176)	(7)	2	(54)
調整項目：				
不可減除之費用	39	150	(14)	10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233	307	20	45
換算調整數	(51)	75	(9)	8
其他	37	17	—	—
認列於損益項下所得稅費用	82	542	(1)	9

c)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截至 2017 年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如下：

	本集團		(單位：美金千元) 本公司	
	2017	2016	2017	2016
估計費用	7	12	7	12
換算調整數	(1)	(2)	(1)	(2)
未實現匯兌(利益)損失	3	(40)	3	3
其他	6	43	6	—
	15	13	15	13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及本公司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主要係來自匯兌差異，分別為 \$202,000 元（2016 年: \$267,000 元）及 \$0 元（2016 年: \$0 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子公司之課稅損失 \$5.1 百萬元 (2016 年: \$4.3 百萬元)，因估計未來無足夠之課稅所得可抵用，故無因暫時性差異而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集團決定於可預見之未來，不分配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因潛在之所得稅影響數無法可靠衡量，故於 2017 年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d) 其他

本公司係設立於百慕達之免稅公司，故本公司之收入及資本利得不列入課稅範圍。

集團位於菲律賓之子公司及分支機構，係登記於經濟特區，故享有租稅之優惠，如：以 5% 之優惠稅率課徵菲律賓之所有國稅及地方稅，進口僅在經濟特區內使用之原物料、資本設備、家用及個人物品享免稅之優惠等。該經濟特區於 2010 年，依 Republic Act (RA) No. 9728 轉換為自由港區。原登記於經濟特區之公司，在新法按下，集團位於菲律賓之子公司及分支機構，依 RA No. 7916 均符合直接登記於自由港區之優惠資格。

若依台灣之所得稅法計算之應付稅額低於依台灣之基本稅額條例計算之最低稅負，應依 12% 之稅率補課最低稅負。位於柬埔寨之子公司，須以課稅所得之百分之二十或總收入之百分之一孰高者，支付所得稅。

本公司支付股利予股東並無所得稅之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26. 每股盈餘

計算本年度基本每股盈餘及完全稀釋每股盈餘之資料列示如下：

	(單位：美金千元)	
	本集團	
	2017	2016
歸屬予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883	1,021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		
基本每股盈餘	549,411(仟股)	549,411 (仟股)
具稀釋效果之認股權	—	—
調整後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549,411(仟股)	549,411 (仟股)

每股盈餘之計算

基本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歸屬予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淨利除以本公司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

2017 年及 2016 年因員工認股權具反稀釋效果，故不作任何調整。

自資產負債表日至財務報表完成日，並無任何影響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之其他交易。

27. 股利

本公司於本年度與前一年度並未宣告或發放現金股利。

28. 重大關係人交易**a) 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財務報表其他附註說明者外，本集團及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單位：美金千元)	
	本公司	
	2017	2016
收入		
銷貨-子公司	12,608	7,078
費用		
進貨-子公司	8,962	5,154

本公司為子公司之銀行借款 \$5.3 百萬元（2016 年：\$5.0 百萬元）提供貸款保證，請參閱附註 18。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28. 重大關係人交易（續）**b) 主要管理階層之酬勞**

	(單位：美金千元)	
	本集團	
	2017	2016
董事及執行主管之酬勞	147	186
金額包含支付予：		
- 本公司之董事	74	186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之酬勞係由薪酬委員會考量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後予以決定。

本公司於 2017 年度給與股票選擇權予董事及執行主管之選擇權均為 0 單位（2016 年：0 單位），於 2017 年度給與董事但失效之選擇權為 0 單位（2016 年：0 單位）。

應付董事款項係無息且無擔保，依約定期間還款（附註 17），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金額為 \$74,000 元（2016 年：\$186,000 元）。

29. 或有負債及承諾事項**a) 營業租賃承諾-出租人**

本集團依據合約，出租布服予簽約之醫院。租賃服務契約之期間為 1 至 5 年，且可在雙方同意下予以展期。租賃收入之計價單位係以布服使用數量為主，因此最低租賃收入無法實際衡量。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就建築物及其改良訂立營租賃合約。2017 年本集團認列之營業租金收入為 \$0 元（2016 年：\$750,000 元）。

報導期間結束止，透過營業租賃於未來可收取之最低租賃收入如下：

	(單位：美金千元)	
	本集團	
	2017	2016
一年以內	—	305
一至五年	—	1,523
五年以上	—	914
	—	2,742

b) 營業租賃承諾-承租人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及本公司因承租辦公室及廠房而簽署營業租賃合約。該租賃合約對本集團股利之發放、舉借新債或簽署新租賃合約並未加以限制。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損益表中認列之營業租金費用分別為 \$583,000 元及 \$25,000 元（2016 年：分別為 \$705,000 元及 \$206,000 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29. 或有負債及承諾事項（續）**b) 營業租賃承諾-承租人（續）**

截至 2017 年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未來因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所需最低租金支出如下：

	本集團		(單位：美金千元) 本公司	
	2017	2016	2017	2016
一年以內	198	332	17	121
一至五年	559	1,233	100	703
五年以上	4,316	9,148	803	5,457
	<u>5,073</u>	<u>10,713</u>	<u>920</u>	<u>6,281</u>

c) 或有負債或有事項

本集團之部分子公司，以被告的身分涉及數個不同之訴訟案件中(如:勞工糾紛及稅務爭議)。本集團已依估計之最可能結果提列負債準備，這些可能之成本估計，係徵詢代表本集團之外部以及內部之法律顧問，依據可能結果分析而得。雖然無法確信，但管理階層相信基於目前可得之資訊以及法律專業之意見，最終判決結果對於本集團之營運結果、財務狀況以及流動性應不致於有重大而不利之影響。然而若因先前之估計或因訴訟策略之有效性有所變動，未來的營運結果仍可能會受到重大影響。

保證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業已提供銀行 \$5.3 百萬元（2016 年：\$5.0 百萬元）之保證，作為子公司貸款之保證，請參閱附註 18。

30. 集團部門資訊**報告格式**

因考量本集團之風險和報酬率係受不同之產品和服務所影響，主要部門別報告格式採營運部門別為主。次要的報告格式則為地區別。營運部門分別依據提供產品及服務之性質來組織和管理，因個別部門代表針對不同市場提供不同的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性營運單位。

營運部門別資訊

製造業務部門製造各種醫療耗材，包括病人布服、拋棄式手術用口罩、鞋套和手術衣、護墊、成人紙尿褲、編織毛毯、床單及醫療繃帶。這些醫療耗材主要銷售給位在美國及歐洲之大型醫療產品經銷商，藥商和醫院集團。

醫院服務部門提供布服洗滌及租賃服務予將非核心業務外包之醫院。

貿易銷售部門主要負責銷售 MEDTECS 品牌之醫療耗材予醫院，藥局及其他亞太地區之使用者。本集團同時利用這些通路，銷售其他品牌之醫療用品和器材，如輪椅、導管、呼吸器及血壓器。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之地區別之分類係根據本集團資產之所在地。銷售予外部客戶則係依客戶所在地之地區來揭露。

分攤基礎及移轉訂價

各部門之營運結果、資產和負債包括可直接歸屬該部門及可依合理比例來分攤之項目。未分攤之項目主要包括總部之資產、所得稅費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借款及其相關費用。

各部門之收入，費用和營運結果包含部門間之移轉交易。這些部門間移轉交易將於編製合併報表時予以沖銷。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30. 集團部門資訊(續)

a) 營運部門別資訊

2017	(單位：美金千元)			
	製造業務	醫院服務	貿易銷售	本集團
營業收入	45,884	13,356	2,586	61,826
營運結果	3,819	878	(1,988)	2,709
財務費用				(1,767)
財務收入				13
所得稅費用				(82)
本期淨利				873
總資產	91,575	13,064	4,900	109,539
總負債	43,711	2,854	51	46,616
其他部門別資訊				
資本支出	1,028	—	—	1,028
折舊、攤銷	2,506	2,076	218	4,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58	—	—	158
其他非現金支出-淨額	1,754	—	—	1,754
2016	(單位：美金千元)			
	製造業務	醫院服務	貿易銷售	本集團
營業收入	42,796	11,900	2,900	57,596
營運結果	3,394	434	(553)	3,275
財務費用				(1,719)
財務收入				5
所得稅費用				(542)
本期淨利				1,019
總資產	93,168	11,982	488	105,638
總負債	40,064	3,614	101	43,779
其他部門別資訊				
資本支出	2,287	—	—	2,287
折舊、攤銷	2,731	2,253	253	5,237
減損損失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41	—	—	241
其他非現金支出-淨額	1,647	(205)	(3)	1,439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30. 集團部門資訊（續）**b) 地區別資訊**

	(單位：美金千元)			
2017	美國	亞太區	歐洲	本集團
營業收入	6,076	25,915	29,835	61,826
營運結果	266	1,136	1,307	2,709
財務費用				(1,767)
財務收入				13
所得稅費用				(82)
本期淨利				873
總資產	543	107,462	1,534	109,539
總負債	—	46,616	—	46,616
其他部門別資訊				
資本支出	—	1,028	—	2,287
折舊、攤銷	—	4,800	—	5,237
其他非現金支出-淨額	—	1,754	—	1,754
2016	美國	亞太區	歐洲	本集團
營業收入	8,279	27,724	21,593	57,596
營運結果	471	1,576	1,228	3,275
財務費用				(1,719)
財務收入				5
所得稅費用				(542)
本期淨利				1,019
總資產	855	102,945	1,838	105,638
總負債	—	43,779	—	43,779
其他部門別資訊				
資本支出	—	2,287	—	2,287
折舊、攤銷	—	5,237	—	5,23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41	—	241
其他非現金支出-淨額	—	1,439	—	1,439

3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主要之金融工具包含現金及銀行存款、定期存款、銀行借款、長期應收款及長期借款。這些金融工具之主要目的係為了提升本集團營業上之財務操作。本集團因其營運產生各種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應收/應付帳款、應付承兌匯票、應收聯屬公司及法人股東款、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流動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3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依本集團之政策，本年度及前年度並無從事任何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交易。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工具之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包括公允價值變動風險及現金流量變動風險)、流動性風險、外幣匯兌風險及信用風險。董事會已複核並核准之下列相關風險控制政策：（本集團對於衍生性金融工具之相關會計政策係揭露於附註 2.14）。

a)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本集團及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因市場利率變動造成其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借款。本集團之政策為在不增加外幣匯兌風險之情況下，以不同的固定及浮動利率之借款的組合，達到最優惠之利率。

閒置資金存放於信譽良好之銀行。

有關本集團利率風險資訊亦揭露於本集團財務報表附註中－銀行借款項下(請參閱附註 18)。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之借款中約有 16% (2016 年: 7%)係採固定借款利率。

下表係截至 2017 年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及本公司具利率風險之金融工具之到期情形：

(單位：美金千元)

2017**本集團**

	一年以內	1~2 年	2~3 年	3~4 年	五年以上	合計
固定利率						
定期存款	2,654	—	—	—	—	2,654
銀行借款	(5,372)	—	—	(488)	—	(5,860)
浮動利率						
現金及銀行存款	1,731	—	—	—	—	1,731
應付承兌匯票	(597)	—	—	—	—	(597)
銀行借款	(28,476)	—	(1,146)	—	—	(29,622)

(單位：美金千元)

2017**本公司**

	一年以內	1~2 年	2~3 年	3~4 年	五年以上	合計
現金及銀行存款	29	—	—	—	—	29
應付承兌匯票	—	—	—	—	—	—
銀行借款	—	—	—	—	—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3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a) 利率風險（續）**

(單位：美金千元)

2016**本集團**

	一年以內	1~2 年	2~3 年	3~4 年	五年以上	合計
固定利率						
定期存款	1,919	—	—	—	—	1,919
銀行借款	(4,603)	—	—	—	—	(4,603)
浮動利率						
現金及銀行存款	1,581	—	—	—	—	1,581
應付承兌匯票	(867)	—	—	—	—	(867)
銀行借款	(26,147)	(107)	—	—	—	(26,254)

(單位：美金千元)

2016**本公司**

	一年以內	1~2 年	2~3 年	3~4 年	五年以上	合計
現金及銀行存款	22	—	—	—	—	22
應付承兌匯票	—	—	—	—	—	—
銀行借款	—	—	—	—	—	—

利率風險敏感性分析

管理當局評估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範圍，在其他變數不變下，其變動造成本集團稅前淨利與權益變動，以及造成本公司稅前損失（透過浮動利率借款之利息費用影響）與權益變動之敏感度分析如下：

(單位：美金千元)

	本集團		本公司	
	增加/(減少) (基點數-basis points)	對稅前淨利 之影響	增加/(減少) (基點數-basis points)	對稅前損失 之影響
2017				
美金	12	(12)	—	—
人民幣	12	(3)	—	—
新台幣	12	(19)	—	—
美金	(12)	12	—	—
人民幣	(12)	3	—	—
新台幣	(12)	19	—	—
2016				
美金	14	(18)	14	(3)
人民幣	14	(4)	—	—
新台幣	14	(17)	—	—
美金	(14)	18	(14)	3
人民幣	(14)	4	—	—
新台幣	(14)	17	—	—

除已影響損益者外，並無其他因素影響本集團與本公司之股東權益。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3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b)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集團或本公司因資金短缺致使債務償付困難之風險。本集團及公司暴露於流動性風險之主因係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配置之不一致。

在管理流動性風險方面，本集團之管理階層監控並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在適當水準，以降低現金流量發生巨大變動之影響。本集團之目的係維持銀行借款暨資金運用之持續性及靈活性。額外的短期資金需求，則透過短期銀行借款支應。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負債中約 95.1%（2016 年：93.6%）屬一年內到期。

截至 2017 年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依據合約所載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到期情形如下：

2017**本集團**

(單位：美金千元)

	總帳面價值	合計	已到期	1 年以下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現之金融資產：						
現金	1,731	1,731	1,731	—	—	—
定期存款	2,654	2,654	2,654	—	—	—
應收帳款	15,303	15,303	15,303	—	—	—
其他流動資產	1,117	1,117	1,117	—	—	—
未折現金融資產合計	20,805	20,805	20,805	—	—	—
未折現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32,809	33,937	—	33,937	—	—
應付帳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6,961	6,961	6,961	—	—	—
應付承兌匯票	597	617	—	617	—	—
長期借款	2,673	2,993	—	1,073	1,920	—
未折現金融負債合計	43,040	44,508	6,961	35,627	1,920	—
未折現金融資產(負債)淨額	(22,235)	(23,703)	13,844	(35,627)	(1,920)	—

2017**本公司**

(單位：美金千元)

	總帳面價值	合計	已到期	1 年以下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現金融資產：						
現金	29	29	29	—	—	—
定期存款	—	—	—	—	—	—
應收帳款	8,393	8,393	8,393	—	—	—
其他流動資產	15,599	15,599	15,599	—	—	—
應收帳款-子公司(交易性質)	20,718	20,718	20,718	—	—	—
未折現金融資產合計	44,739	44,739	44,739	—	—	—
未折現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804	804	804	—	—	—
應收帳款-子公司(交易性質)	48,047	48,047	48,047	—	—	—
未折現金融負債合計	48,851	48,851	48,851	—	—	—
未折現金融負債淨額	(4,112)	(4,112)	(4,112)	—	—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3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流動性風險（續）

2016

本集團

(單位：美金千元)

	總帳面價值	合計	已到期	1 年以下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現之金融資產：						
現金	1,581	1,581	1,581	—	—	—
定期存款	1,919	1,919	1,919	—	—	—
應收帳款	13,811	13,811	13,811	—	—	—
其他流動資產	2,459	2,459	2,459	—	—	—
未折現金融資產合計	19,770	19,770	19,770	—	—	—
未折現金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29,575	30,628	—	30,628	—	—
應付帳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9,294	9,294	9,294	—	—	—
應付承兌匯票	867	906	—	906	—	—
長期借款	1,282	1,319	—	1,211	108	—
未折現金金融負債合計	41,018	42,147	9,294	32,745	108	—
未折現金金融資產(負債)淨額	(21,248)	(22,377)	10,476	(32,745)	(108)	—

2016

本公司

(單位：美金千元)

	總帳面價值	合計	已到期	1 年以下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現金金融資產：						
現金	22	22	22	—	—	—
定期存款	—	—	—	—	—	—
應收帳款	9,016	9,016	9,016	—	—	—
其他流動資產	1,551	1,551	1,551	—	—	—
應收帳款-子公司(交易性質)	12,210	12,210	12,210	—	—	—
未折現金金融資產合計	22,799	22,799	22,799	—	—	—
未折現金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1,575	1,575	1,575	—	—	—
應收帳款-子公司(交易性質)	34,950	34,950	34,950	—	—	—
未折現金金融負債合計	36,525	36,525	36,525	—	—	—
未折現金金融負債淨額	(13,726)	(13,726)	(13,726)	—	—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3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b)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列示本公司依據合約到期日之或有負債及承諾。財務保證合約則以保證最早可使用日之最大額度列示：

	2017				(單位:美金千元) 2016			
	一年以下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一年以下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財務保證	5,360	—	—	5,360	5,003	—	—	5,003

c) 外幣匯兌風險

本集團之外幣匯兌曝顯主因銷貨及採購以其他非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主要係菲律賓披索、新台幣以及人民幣）之外幣交易。外幣交易主要以美金為主。本集團約32% (2016年為26%)之銷貨係為外幣交易貨幣，而34% (2016年為28%)之成本係以本集團內各子公司個別之功能性貨幣為交易貨幣。本集團在2017年底應收帳款和應付款項之外幣部位接近。

本集團和本公司為保留營運資金目的，持有外幣現金和外幣定期存款。在2017年底，外幣現金及存款係以新台幣為主。

本集團於國外營運機構的淨投資也暴露在外幣匯兌之風險，包含台灣與中國大陸。

外幣風險敏感性分析

管理當局評估外幣合理可能變動範圍，在其他變數不變下，菲律賓披索、新台幣以及人民幣匯率變動（相對於美元）造成本集團稅前淨利及本公司稅前損失，與權益變動之敏感度分析如下：

	(單位：美金千元) 本集團	
	2017	2016
	對稅前淨損 之影響	對稅前淨損 之影響
菲律賓披索		
升值 0.4% (2016: 5.7%)	5	3
貶值 0.4% (2016: 5.7%)	(5)	(3)
人民幣		
升值 4.9% (2016: 0.7%)	(83)	11
貶值 4.9% (2016: 0.7%)	75	(11)
新台幣		
升值 8.2% (2016: 2.0%)	(1,195)	(271)
貶值 8.2% (2016: 2.0%)	1,014	260

d)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金融商品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損失之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係追求持續性的收入成長，並同時最小化因信用風險導致之損失。本集團僅與被認可且具有良好信用之第三者交易。根據本集團之規定，所有要求以信用條件來交易之客戶，皆須經過信用審核。另外，應收帳款之餘額須定期監控，故本集團之壞帳比例並不重大。以外幣作為交易幣別之交易，除了執行長之特別核准外，皆不得以信用條件來交易。

至於其他金融資產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交易）之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於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之風險，其最大的信用風險等於各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

由於本集團僅與被認可且有良好信用之第三者交易，並無抵押之需要。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3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d) 信用風險（續）**信用風險之暴露

本集團與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最大信用風險為各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本公司為子公司提供銀行借款之保證金額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為 \$5.3 百萬元 (2016: \$5.0 百萬元)。有關應收帳款及其他應該收款提供信用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 14。

信用風險集中之資訊

本集團持續監控對各國家與各產業之應收帳款組合以決定信用風險之集中程度。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信用風險集中之程度列於下表：

	(單位：美金千元)			
	本集團			
	2017		2016	
	金額	占總額之比率	金額	占總額之比率
依國家別分類				
美國	543	4%	855	6%
歐洲	1,535	10%	1,838	13%
亞太區	13,225	86%	11,118	81%
	<u>15,303</u>	<u>100%</u>	<u>13,811</u>	<u>100%</u>
依產業別分類				
製造	11,685	76%	12,119	88%
醫療服務	1,943	13%	1,204	9%
買賣	1,675	11%	488	3%
	<u>15,303</u>	<u>100%</u>	<u>13,811</u>	<u>100%</u>

除 10% 之應收帳款 (2016: 13%) 集中於本集團之三大主要客戶外，並無其他重大之信用風險集中之情況。該三大客戶之營收占本集團營收之 46% (2016: 42%)。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中，\$1.5 百萬元 (2016: \$1.7 百萬元) 來自位於美國及歐洲之三大主要客戶。
-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中，來自於關係人之餘額為 \$0 元 (2016: \$0 元)，本公司之應收款-關係人餘額為 \$0 元 (2016: \$0 元)。

信用品質

本集團之未逾期且未減損之金融資產經評估其品質良好，可回收且無信用損失。高品質之金融資產係指其可實現性是可確保的。

未逾期亦未減損之放款及應收款（包括其他借款和存出保證金）係來自信用良好之債務人。現金及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存放於經董事會核准且有信譽之金融機構。

已逾期或已減損之金融資產之資訊請參閱附註 14。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32. 金融商品

a) 分類

(單位：美金千元)

2017

本集團

資產

現金、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

應收帳款

其他流動資產

存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不動產

出租資產

商譽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其他非流動資產

放款與應收款

非金融資產

合計

4,385

—

4,385

15,303

—

15,303

1,117

15,858

16,975

—

34,312

34,312

—

23,410

23,410

—

3,225

3,225

—

5,148

5,148

—

709

709

—

15

15

—

6,057

6,057

20,805

88,734

109,539

(單位：美金千元)

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應付帳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應付承兌匯票

應付所得稅

長期借款

應計退休金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

非金融負債

合計

32,809

—

32,809

6,961

1,154

8,115

597

—

597

—

1,499

1,499

2,673

—

2,673

—

721

721

—

202

202

43,040

3,576

46,616

(單位：美金千元)

2017

本公司

資產：

現金、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

應收帳款

其他流動資產

存貨

應收帳款-子公司(交易)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不動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其他非流動資產

放款與應收款

非金融資產

合計

29

—

29

8,393

—

8,393

543

15,057

15,600

—

84

84

20,718

—

20,718

—

24,883

24,883

—

61

61

—

53

53

—

15

15

—

3,266

3,266

29,683

43,419

73,102

(單位：美金千元)

2017

本公司

負債

應付帳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應付所得稅

應付帳款-子公司(交易)

應計退休金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

非金融負債

合計

804

14

818

—

1

1

48,047

—

48,047

—

182

182

48,851

197

49,048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32. 金融商品(續)

a) 分類(續)

(單位：美金千元)

2016

本集團

資產

	放款與應收款	非金融資產	合計
現金、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	3,500	—	3,500
應收帳款	13,811	—	13,811
其他流動資產	2,459	12,975	15,434
存貨	—	34,749	34,7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4,410	24,410
投資性不動產	—	3,443	3,443
出租資產	—	5,185	5,185
商譽	—	709	709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3	13
其他非流動資產	—	4,384	4,384
	19,770	85,868	105,638

(單位：美金千元)

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	非金融負債	合計
短期銀行借款	29,575	—	29,575
應付帳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9,294	90	9,384
應付承兌匯票	867	—	867
應付所得稅	—	1,677	1,677
長期借款	1,282	—	1,282
應計退休金負債	—	727	727
遞延所得稅負債	—	267	267
	41,018	2,761	43,779

(單位：美金千元)

2016

本公司

資產：

	放款與應收款	非金融資產	合計
現金、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	22	—	22
應收帳款	9,016	—	9,016
其他流動資產	1,551	9,205	10,756
存貨	—	87	87
應收帳款-子公司(交易)	12,210	—	12,21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3,642	23,64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9	59
投資性不動產	—	160	1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3	13
其他非流動資產	—	3,248	3,248
	22,799	36,414	59,213

(單位：美金千元)

2016

本公司

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	非金融負債	合計
應付帳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1,575	—	1,575
應付所得稅	—	18	18
應付帳款-子公司(交易)	34,950	—	34,950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75	175
	36,525	193	36,718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32. 金融商品（續）**b) 公允價值**

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係指買賣雙方在非強迫或清算交易情形，對交易事項已充分瞭解並有成交意願，在正常交易下據以達成資產交換或負債清償之金額。

金融工具之帳面價值接近公允價值

管理當局決定以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短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因為短期金融工具之到期日甚近且經常被重評估，故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包括現金及銀行存款、定期存款、應收款-聯屬公司、應收款-法人股東、應收款-子公司、應收帳款、其他流動資產、應付帳款、其他流動負債、短期銀行借款、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及應付承兌匯票。

非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非流動金融商工具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之帳面價值及公允價值之比較，分類列示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2017	2016	2017	2016	2017	2016	2017	2016
金融資產								
其他非流動資產	3,626	3,524	3,487	3,403	3,246	3,019	3,122	301
金融負債								
長期負債	2,673	1,283	2,914	1,319	-	-	-	-

決定公允價值之方法及假設

管理階層用以下方法及假設主張決定非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及負債	方法及假設
- 長期應收款 - 銀行借款 - 長期負債	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據預估之現金流量來折算現值。當無固定之付款條件時，則根據最適當的管理當局預估未來現金流量。使用之折現率係以目前市場上相似之增額借款或租賃合約利率。公允價值依據淨現金流折算現值之有效折現率為2.7%至8.5%(2016：2.6%至6.7%)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美元為單位）

33.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主要目標係為維持良好之信用評等及健全之資本比率以支持營運活動並追求股東權益極大化。

本集團管理並調整其資本結構以因應經濟情況之改變。本集團藉由支付股東股利、償還股本及發行新股之方式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資本結構之目的、政策及程序於2017年度及2016年度並未有改變。

本集團透過特定比率（即負債淨額除以資本總額加上負債淨額）監控資本。本集團之政策係為維持該比率於40%-60%之間。負債淨額為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流動負債減除現金、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資本則為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權益。

	（單位：美金千元）	
	本集團	
	2017	2016
借款	36,079	31,724
應付帳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8,115	9,384
減：現金、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	(4,385)	(3,500)
屬本公司股東之權益	39,809	37,608
資本及負債淨額	61,917	60,845
比率	101,726	98,453
	39.1%	38.2%

34. 授權財務報表之發布

2017年度之財務報告於2018年3月23日經董事會同意通過後發佈。



A Leader In Medical Consumables

Medtecs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Taiwan Office

美德向邦股份有限公司

11073台灣台北市信義區松高路9號11樓

TEL : +886-2-2739-2222

FAX : +886-2-2729-7896

Singapore Office

Medtecs (Asia Pacific) Pte. Ltd.

6 Battery Road, #29-05, Singapore
049909

TEL : +65-6534-9293

FAX : +65-6534-9303

Cambodia Office

Medtecs (Cambodia) Corporation
Limited

No. 62, Street 348, Sangkat Toul
Svay Prey 2 Khan Chamkamorn
Phnom Penh, Cambodia

TEL : +855-23-721000

China Office

杭州津誠醫用紡織有限公司

中國杭州市余杭區仁和鎮獐山路202號

TEL : +86-571-8639-6888

Philippines Office

Medtecs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9th Floor, Unit B, Country
Space I Bldg. 133, Sen.
Gil Puyat Extn., Makati City

TEL : +63-2-817-9000

FAX : +63-2-843-5850



www.medtecs.com

如欲索取中 / 英文年報紙本，請洽集團新加坡辦公室。

English / Chinese versions are available. You may write to our Singapore office to request.